企业财务健康体检报告

报告企业：深圳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M

报告时间：2026-07-28

报告编号：10***1

中国中小企业国际合作协会
企业服务标准与合规分会（财税合规工作部）
推荐工具

报告概览

本报告经授权主体同意，基于企业提供的涉税数据，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大数据分析和人工智能技术对企业进行财税风险体检。旨在提供财税风险检测提示，供企业内部经营管理参考，以强化企业财税合规意识、提升合规管理水平、防范经营风险、增强核心竞争力。

报告检测时间：2026年07月28日

检测数据范围： 2023年07月28日 - 2026年07月28日

通过对发票、财务报表、纳税申报表的综合分析检测结果如下

税务风险	经营涉税风险	税局风险	财务分析
检测项：66	检测项：25	检测项：6	检测项：10
15	3	2	--
风险/提醒数	风险/提醒数	风险/提醒数	风险/提醒数

业务伙伴风险	非税风险	工商监管	司法诉讼
检测项：2	检测项：16	检测项：6	检测项：3
47	37	12	0
风险/提醒数	风险/提醒数	风险/提醒数	风险/提醒数

涉税提醒
检测项：43
5
风险/提醒数

风险项目明细



高风险项



中风险项



低风险项

风险等级	风险分类	风险指标
高风险	税务风险/发票风险	取得疑点发票风险
	税务风险/发票风险	进项发票开票信息有误风险
	税务风险/其他税务风险	印花税（建设工程合同）未申报风险
	税务风险/其他税务风险	印花税（租赁合同）未申报风险
	税务风险/其他税务风险	印花税（买卖合同）未申报风险
	税务风险/企业所得税风险	资产损失未正常申报（年报）
中风险	税务风险/发票风险	销项发票激增
	税务风险/发票风险	进项发票激增
	税务风险/增值税风险	有免税收入、简易计税销售额但进项税额转出不足
	税务风险/企业所得税风险	办公费对营业收入占比分析
	税务风险/企业所得税风险	企税年报利润总额与月（季）报利润总额不一致风险（年报）
	经营涉税风险/财务涉税风险	应收账款增加额占营业收入较高
低风险	税务风险/发票风险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承租不动产（适用纸票）
	税务风险/发票风险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购进建筑服务（适用纸票）
	税务风险/企业所得税风险	财务费用其他项风险（年报）
	税务风险/企业所得税风险	营业外支出其他项风险-一般企业（年报）
	经营涉税风险/财务涉税风险	其他应收款挂账异常
	经营涉税风险/财务涉税风险	资产负债表本年期初金额与上年年末不一致

目　　录

一、企业基本信息
二、企业纳税信息
2.1 纳税总览
2.2 滞纳金情况
三、发票分析
3.1 销售分析
3.1.1 近 12 个月开票数量分析
3.2 购销综合分析
3.2.1 进销对比分析
3.2.2 近 12 个月各税率销售、采购额
3.2.3 销售、采购明细
3.2.4 销售、采购品类
四、税务风险
4.1 发票风险
4.1.1 取得疑点发票风险
4.1.2 有销无进
4.1.3 有进无销
4.1.4 销项发票激增
4.1.5 进项发票激增
4.1.6 红冲发票
4.1.7 作废发票
4.1.8 进项发票开票信息有误风险
4.1.9 采销两头在外
4.1.10 近12个月互开发票风险
4.1.11 进项品目存在敏感品目
4.1.12 取得服务费发票占比过高风险
4.1.13 普票开具激增
4.1.14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承租不动产（适用纸票）
4.1.15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购进建筑服务（适用纸票）
4.1.16 法定代表人名下企业互开发票
4.1.17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出租不动产（适用纸票）

4.1.18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销售不动产（适用纸票）
4.1.19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购进不动产（适用纸票）
4.1.20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提供建筑服务（适用纸票）
4.2 增值税风险
4.2.1 增值税税负率情况
4.2.2 有免税收入、简易计税销售额但进项税额转出不足
4.2.3 增值税销售额小于应收账款增加额
4.2.4 建筑企业销项发票税率疑点分析
4.2.5 农产品收购（销售）发票抵扣进项占比异常
4.2.6 免税销售额激增分析
4.3 企业所得税风险
4.3.1 企业所得税贡献率情况
4.3.2 企业所得税税负率情况
4.3.3 资产折旧填写异常（年报）
4.3.4 业务招待费填写不一致（年报）
4.3.5 资产损失未正常申报（年报）
4.3.6 取得不征税发票金额过大风险（年报）
4.3.7 取得的咨询类发票占比过高风险（年报）
4.3.8 取得的会议类发票占比过高风险（年报）
4.3.9 营业收入小于存货减少额（年报）
4.3.10 两税比对（年报）
4.3.11 纳税调减异常风险（年报）
4.3.12 纳税调增异常风险（年报）
4.3.13 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发生纳税调增（年报）
4.3.14 未取得发票的成本费用占比过高（年报）
4.3.15 企业没有车辆但存在大量加油费、过路费
4.3.16 企业所得税营业收入与利润表营业收入对比分析（年报）
4.3.17 企业所得税营业成本与利润表营业成本对比分析（年报）
4.3.18 企业所得税利润总额与利润表利润总额对比分析（年报）
4.3.19 办公费对营业收入占比分析
4.3.20 差旅费对营业收入占比分析
4.3.21 营业成本大于营业收入（年报）
4.3.22 从业人数少但收入较多（年报）
4.3.23 企税年报营业收入与月（季）报营业收入不一致风险（年报）
4.3.24 企税年报营业成本与月（季）报营业成本不一致风险（年报）
4.3.25 企税年报利润总额与月（季）报利润总额不一致风险（年报）

4.3.26 其他项纳税调减风险（年报）
4.3.27 其他项纳税调增风险（年报）
4.3.28 销售费用其他项风险（年报）
4.3.29 管理费用其他项风险（年报）
4.3.30 财务费用其他项风险（年报）
4.3.31 主营业务成本其他项风险（年报）
4.3.32 其他业务成本其他项风险（年报）
4.3.33 营业外支出其他项风险-一般企业（年报）
4.3.34 营业外收入其他项风险-一般企业（年报）
4.3.35 有长期待摊费用但未填写A105080表（年报）
4.3.36 有固定资产但未填写A105080表（年报）
4.3.37 有无形资产但未填写A105080表（年报）
4.4 其他税务风险
4.4.1 印花税（建设工程合同）未申报风险
4.4.2 印花税（租赁合同）未申报风险
4.4.3 印花税（买卖合同）未申报风险
五、经营涉税风险
5.1 其他税务风险
5.1.1 企业取得跨省增值税普通发票占比较高
5.2 申报真实性分析
5.2.1 增值税申报与销项发票金额不一致风险
5.2.2 两税比对
5.2.3 从业人数少但收入较多
5.2.4 小型微利企业应纳税所得额在临界值
5.3 隐匿收入指标分析
5.3.1 营业收入小于存货减少额
5.3.2 营业收入与水电支出规模不匹配
5.4 虚增成本费用指标分析
5.4.1 企业亏损异常
5.4.2 取得零税额发票分析
5.4.3 取得不征税发票金额过大风险
5.4.4 取得的咨询类发票占比过高风险
5.4.5 取得的会议类发票占比过高风险
5.4.6 从个体户取得发票金额较大
5.4.7 销售费用分析
5.5 财务涉税风险

5.5.1 存货为负
5.5.2 货币资金为负
5.5.3 资产总额为负
5.5.4 其他应收款挂账异常
5.5.5 其他应付款挂账异常
5.5.6 应收账款增加额占营业收入较高
5.5.7 应付账款增加额占营业收入较高
5.5.8 营业外收入偏高
5.5.9 营业外支出偏高
5.5.10 销售费用率波动异常
5.5.11 营业利润率波动异常
5.5.12 资产负债表本年期初金额与上年年末不一致
六、税局风险
6.1 本月进项红票
6.2 上游风险企业信息
6.3 企业税收违法违章信息
6.4 企业稽查信息
6.5 企业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6.6 企业欠税信息
七、业务伙伴风险
7.1 主要客户信用风险
7.1.1 行政处罚信息
7.1.2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7.1.3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7.1.4 税收违法信息
7.1.5 欠税信息
7.1.6 税务稽查信息
7.1.7 失信被执行人
7.1.8 裁判文书
7.1.9 被执行人
7.2 主要供应商信用风险
7.2.1 行政处罚信息
7.2.2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7.2.3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7.2.4 税收违法信息
7.2.5 欠税信息

7.2.6 税务稽查信息
7.2.7 失信被执行人
7.2.8 裁判文书
7.2.9 被执行人
八、非税风险
8.1 商标风险
8.1.1 商标统一性体检
8.1.2 商标到期时间体检
8.2 专利风险
8.2.1 专利统一性体检
8.2.2 专利到期时间体检
8.3 证照风险
8.3.1 证照统一性体检
8.3.2 证照到期时间体检
九、工商监管
9.1 法人变更
9.2 其他变更
9.3 行政处罚信息
9.4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9.5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十、司法诉讼
10.1 失信被执行人
10.2 裁判文书
10.3 被执行人
十一、涉税提醒
11.1 其他涉税提醒
11.1.1 印花税（建设工程合同）纳税提醒
11.1.2 印花税（买卖合同）纳税提醒
11.1.3 印花税（租赁合同）纳税提醒
十二、企业财务情况
12.1 基本财务情况
12.1.1 资产负债情况
12.1.2 盈亏情况
12.2 财务指标分析
12.2.1 偿债能力分析
12.2.2 营运能力分析

一、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公司		
当前法人名称	肖**	法人出生年度	——
法人占股比例	---	成立日期	2018-09-13
统一信用代码	91******************M	行业分类	其他综合零售
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注册区域	深圳市龙岗区***
报告创建时间	2026-07-28	社保参保人数	--

变更记录

变更类型	变更时间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东股权变更	2026-05-19	深圳***公司：出资额1000（万元），比例100%	***公司：出资额10.205（万元），比例1%，香港 香港***公司：出资额10.205（万元），比例1%，香港 深圳***公司：出资额1000.09（万元），比例98%
股东股权变更	2024-01-09	肖**：自然人股东，出资额490（万元），出资比例49%，中国 黄**：自然人股东，出资额510（万元），出资比例51%，中国	深圳***公司：企业法人，出资额1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股东明细

股东名称	参股数额	参股比例

股东名称	参股数额	参股比例
深圳***公司	1***.0900000000万	0.***00000000
香港***公司	1***.2050000000万	0.***0000000
公司	1.2050000000万	0.***00000000

二、企业纳税信息

2.1 纳税总览

纳税信用信息	B	近12月增值税销售额（元）	8***2.67
纳税人种类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近24月增值税销售额（元）	18***0.45
近12月增值税0申报月数（月）	1	近12月纳税总额（元）	3***5.19
近12月滞纳金次数	1	近24月纳税总额（元）	19***3.02
近12月增值税应纳额（元）	1***.64	当前欠税金额（元）	--
近3个月滞纳金金额（元）	--	近6个月滞纳金金额（元）	--
近12个月滞纳金金额（元）	17**.46		

2.2 滞纳金情况

起始时间	缴款时间	滞纳金金额（元）
2024-12-31	2025-12-31	17**.46

三、发票分析

3.1 销售分析

3.1.1 近 12 个月开票数量分析

通过对近 12 个月开票数量的分析，可以帮助企业了解销售业务的动态变化，发现潜在问题和机会，为企业的决策提供有力支持。

月份	有效发票数量（份）	有效专票数量（份）	有效普票数量（份）	红字发票数量（份）
2025-07	1	1	0	0
2025-08	9	9	0	1
2025-09	4	4	0	1
2025-10	5	5	0	2
2025-11	1	1	0	0
2025-12	2	2	0	0
2026-01	3	3	0	1
2026-02	6	6	0	1
2026-03	2	2	0	1
2026-04	6	6	0	1
2026-05	4	4	0	0
2026-06	6	6	0	0

3.2 购销综合分析

3.2.1 进销对比分析

通过进销对比分析，企业可以及时发现经营中的问题，如库存积压、销售不畅、毛利率下降等，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加以解决。

时间	销项发票含税金额	进项发票含税金额	销项发票金额	进项发票金额	销项发票税额	进项发票税额	发票利润率
2024-01	31***70.09	234***9.04	298***6.72	223***1.84	17***3.37	10***.20	2*.05%
2024-02	10***4.54	24***3.17	9***6.64	23***7.75	8**7.90	6**5.42	-1*1.17%
2024-03	9***9.88	12***7.94	8***9.89	11***4.73	7**9.99	8**3.21	-3*.89%
2024-04	3***53.17	20***7.18	29***4.91	18***5.85	1***8.26	1***1.33	3*.88%
2024-05	10***45.33	35***2.53	104***4.26	32***1.35	5***1.07	2***1.18	6*.97%
2024-06	45***9.56	28***7.56	43***9.97	25***8.38	2***9.59	2***9.18	3*.72%
2024-07	33***3.93	28***5.84	30***0.73	26***4.99	2***3.20	1***0.85	1*.08%
2024-08	40***0.68	28***8.45	38***0.31	27***4.82	1***0.37	1***3.63	3*.55%
2024-09	43***5.41	25***4.10	40***2.59	24***8.93	2***2.82	1***5.17	4*.36%
2024-10	6***5.26	13***1.04	6***5.50	12***5.50	1**9.76	1***5.54	-9*.77%
2024-11	40***4.90	38***8.65	37***1.88	34***7.16	2***3.02	4***1.49	*.73%
2024-12	396***2.11	166***2.58	374***2.77	147***3.88	22***9.34	18***8.70	6*.52%
2024年合计	1082***4.86	65****8.08	102***16.17	60****5.18	61***8.69	47**22.90	4*.44%
2025-01	427***2.07	228***7.57	396***3.00	213***2.76	30***9.07	14***4.81	4*.24%
2025-02	-	43***5.59	-	41***1.37	-	1***4.22	-
2025-03	42***4.60	10***2.61	41***7.50	10***1.91	1***7.10	6**0.70	7*.60%
2025-04	19***1.01	23***9.32	18***8.44	23***7.38	8**2.57	7**1.94	-2*.95%
2025-05	27***9.48	39***0.83	26***4.70	38***1.92	1***4.78	1***8.91	-4*.97%

时间	销项发票含税金额	进项发票含税金额	销项发票金额	进项发票金额	销项发票税额	进项发票税额	发票利润率
2025-06	22***8.98	5***2.09	20***3.02	5***3.88	1***5.96	2***8.21	7*.50%
2025-07	2***0.00	30***5.22	2***8.35	27***7.40	1**1.65	32**7.82	-1***.14%
2025-08	143***2.00	9***2.79	137***5.11	8***1.91	6***6.89	6***.88	9*.61%
2025-09	42***0.00	15***59.	41***0.49	14***9.23	***49.51	5***.67	6*.41%
2025-10	33***8.36	90***5.9	30***4.18	***44.71	***54.18	2***.19	6*.16%
2025-11	1***8.00	6***8.40	1***7.86	5***3.05	5***0.14	3***.35	-2*.54%
2025-12	16***0.00	7***6.45	15***3.60	7***4.43	7***6.40	3***.02	5*.54%
2025年合计	7***044.50	431***6.67	731*** .25	406****.95	47**48.25	24**06.72	4* 48%
2026-01	5***0.00	13***2.92	4***3.69	13***4.88	1***.31	6***.04	-1**.35%
2026-02	56***0.60	21***2.36	54***8.75	18***1.27	22***.85	22***.09	6*.46%
2026-03	0.00	6***4.63	0.00	6***5.65	0.00	3***.98	-
2026-04	53***2.61	18***6.01	49***4.53	17***8.41	41***.08	15***.60	6*.86%
2026-05	145***6.	71***1.13	13***17.*	65***5.98	112**.530	57***.15	5*.38%
2026-06	643***6.83	128***8.75	*9309.02	116***6.51	7***.81	122***.24	6*.82%
2026年合计	63***06.68	2****95.80	58***23.08	2****122.70	485**3.60	22**83.10	*9.31%

3.2.2 近 12 个月各税率销售、采购额

通过分析不同税率在近 12 个月内的销售和采购金额情况，为企业进行税务分析、成本控制和经营决策提供依据。

税率	销售金额（近12个月）	采购金额（近12个月）

税率	销售金额（近12个月）	采购金额（近12个月）
1%	-	708***.92
3%	21***88.92	1***8.18
5%	-	25***2.86
6%	75***.70	18***0.18
9%	5943***.05	4***0.63
13%	-	190***7.32
不征税	-	1***.90
免税	-	9***.44

3.2.3 销售、采购明细

通过分析销售和采购业务的具体信息，有助于企业对进销存情况进行准确的核算和管理。

销售明细及占比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	2024年
top1销售明细/占比	工程服务/97.21%	工程服务/73.17%	工程服务/78.30%
top2销售明细/占比	咨询服务/1.29%	通风专业工程/11.43%	通风专业工程/16.32%
top3销售明细/占比	智能化服务/0.96%	通风与空调劳务服务/7.94%	暖通工程/5.39%
top4销售明细/占比	安全文明款/0.54%	暖通工程/4.21%	-
top5销售明细/占比	-	安装服务/2.76%	-
top6销售明细/占比	-	风管安装工程/0.49%	-
top7销售明细/占比	-	-	-
top8销售明细/占比	-	-	-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	2024年
top9销售明细/占比	-	-	-
top10销售明细/占比	-	-	-

采购明细及占比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	2024年
top1采购明细/占比	镀锌角铁/14.28%	劳务费/22.05%	工程服务/20.89%
top2采购明细/占比	镀锌风管/11.20%	工程服务/7.36%	LED显示屏/6.83%
top3采购明细/占比	风管/7.45%	租金/6.80%	镀锌风管/3.80%
top4采购明细/占比	租金/5.97%	餐厨垃圾处理设备/6.13%	租金/3.58%
top5采购明细/占比	铜管/3.60%	安装服务/5.10%	橡塑保温板/3.16%
top6采购明细/占比	三菱空调（多联机控制软件V2.0）/3.40%	空调配件/2.47%	镀锌卷板/2.52%
top7采购明细/占比	三菱空调/2.59%	抗震支架/2.17%	劳务/2.44%
top8采购明细/占比	电线电缆/2.57%	污水提升装置/1.95%	租赁费/2.34%
top9采购明细/占比	国寿乡村振兴团体综合意外伤害保险/2.51%	LED显示屏/1.94%	厂租/2.20%
top10采购明细/占比	角铁法兰/2.05%	附件/1.92%	中创新航动力电池及储能系统江门基地项目一期净化及机电工程施工/2.16%

3.2.4 销售、采购品类

从品类角度分析，了解企业销售和采购主要集中的商品或服务，通过品类结构反映企业主要经营领域。

销售品类及占比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	2024年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	2024年
top1销售品类/占比	建筑服务/98.71%	建筑服务/100.00%	建筑服务/100.00%
top2销售品类/占比	其他咨询服务/1.29%	-	-
top3销售品类/占比	-	-	-
top4销售品类/占比	-	-	-
top5销售品类/占比	-	-	-
top6销售品类/占比	-	-	-
top7销售品类/占比	-	-	-
top8销售品类/占比	-	-	-
top9销售品类/占比	-	-	-
top10销售品类/占比	-	-	-

采购品类及占比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	2024年
top1采购品类/占比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31.91%	劳务/25.21%	建筑服务/24.10%
top2采购品类/占比	金属制品/11.14%	建筑服务/13.73%	金属制品/19.72%
top3采购品类/占比	制冷空调设备/6.71%	经营租赁/10.65%	经营租赁/9.96%
top4采购品类/占比	经营租赁/6.13%	通用设备/6.20%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8.75%
top5采购品类/占比	生产生活服务/5.85%	金属制品/6.09%	计算机外部设备/6.83%
top6采购品类/占比	电线电缆/4.15%	电工仪器仪表/4.18%	制冷空调设备/4.99%
top7采购品类/占比	有色金属压延材/3.60%	制冷空调设备/3.87%	劳务/3.12%
top8采购品类/占比	木制品/2.84%	公共安全设备/3.01%	非金属矿物制品/2.39%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	2024年
top9采购品类/占比	保险服务/2.61%	电力电子元器件/2.72%	通用设备/2.18%
top10采购品类/占比	风动电动工具/1.71%	污染防治设备/1.95%	橡胶制品/1.62%

四、税务风险

4.1 发票风险

4.1.1 取得疑点发票风险

指标描述：企业取得的发票已被认定为 “疑点发票”，发票出现疑点反映出企业购进业务可能存在问题，可能源于开票方的异常状况、发票数据的不匹配等因素，请确认业务是否真实发生、发票内容与实际交易是否相符，确保合规经营。

高风险

企业近36个月的进项发票中，有被认定为了“疑点发票”，若尚未申报抵扣进项税额的，先暂不抵扣，并及时与开票方沟通，确认是否被列为了失信人等，同时准备合同、协议等相关资料备查。

开票日期	销方名称	发票代码	发票号码	数电票号码	金额	税额
2026-03-20	海南***公司			26***76	51*.62	1*.38

政策法规

一、《国家税务总局货物和劳务税司关于做好增值税发票使用宣传辅导有关工作的通知》（税总货便函[2017]127号）

第五条 单位和个人在开具发票时，必须做到按照号码顺序填开，填写项目齐全，内容真实，字迹清楚，全部联次一次打印，内容完全一致，并在发票联和抵扣联加盖发票专用章。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7号 ）

第二十一条 开具发票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顺序、栏目，全部联次一次性如实开具，开具纸质发票应当加盖发票专用章。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有下列虚开发票行为：

（一）为他人、为自己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二）让他人为自己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三）介绍他人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4.1.2 有销无进

指标描述：企业有销售发票，但在同一期间内缺乏对应进项发票或进项发票较少，这种情形容易导致增值税与企业所得税税负失衡，进而引发税务机关关注。可能被质疑存在虚开发票行为，增加企业税务风险，同时因未取得进项发票，无法在税前扣除，会导致企业税负加重。请关注企业实际业务，确保业务真实合规。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销项发票金额	全部进项发票金额合计
2026-01	48,***.69	130,***.88
2026-02	542,***.75	187,***.27
2026-03	0.00	66,***.65
2026-04	493,***.53	173,***.41
2026-05	1,342,***.09	652,***.98
2026-06	3,414,***.02	1,167,***.51
合计	5,841,***.08	2,377,***.70

4.1.3 有进无销

指标描述：企业有进项发票，但同一期间内无对应销售发票或销售发票少，这种情况企业可能被怀疑虚增成

本、隐匿收入等，容易引发税务关注，企业需确保业务合规，避免税务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销项发票金额	全部进项发票金额合计
2026-01	48,***.69	130,***.88
2026-02	542,***.75	187,***.27
2026-03	0.00	66,***.65
2026-04	493,***.53	173,***.41
2026-05	1,342,***.09	652,***.98
2026-06	3,414,***.02	1,167,***.51
合计	5,841,***.08	2,377,***.70

4.1.4 销项发票激增

指标描述：企业本年销项发票较上年同期或近两个年度环比增长过快，可能存在虚增收入、突击开票或虚开发票的风险。此类异常容易引发税务关注，建议及时核查业务真实性，确保开票合规，防范税务风险。

中风险

企业销项发票较上年同期或上月增速过快，应先核实激增期间销售业务是否真实，核查合同、发货记录、收款凭证等资料。分析激增原因，若是正常业务，比如开拓新市场、开发新产品，市场回暖等，确保后续采购和进项发票获取能跟上节奏。准备好相关业务证明材料，以规避可能引发的税务风险。

月份	销项发票金额	本年较上年同期增加	较上月增加
2025-01	3,968,***.00	—	—
2025-02	—	—	-3,968,***.00
2025-03	415,***.50	—	415,***.50
2025-04	185,***.44	—	-230,***.06

月份	销项发票金额	本年较上年同期增加	较上月增加
2025-05	260,***.70	—	75,***.26
2025-06	209,***.02	—	-51,***.68
2025-07	22,***.35	—	-187,***.67
2025-08	1,3 ,*85.11	—	13***66 6.76
2025-09	411,***.49	—	-958,***.62
2025-10	302,***.18	—	-108,***.31
2025-11	18,***.86	—	-284,***.32
2025-12	154,***.60	—	136,***.74
2026-01	48,***.69	-3,919,***.31	-106,***.91
2026-02	542,***.75	542,***.75	493,***.06
2026-03	0.00	-415,***.50	-542,***.75
2026-04	493,***.53	307,***.09	493,***.53
2026-05	1,3**,917.09	1,***,182.39	849,***.56
2026-06	3, 1**409.02	3,20**196.00	2,071,***.93
2026-07	3, 4**26 .63	3,02****7.28	-366,***.39

政策法规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7号 ）

第二十一条 开具发票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顺序、栏目，全部联次一次性如实开具，开具纸质发票应当加盖发票专用章。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有下列虚开发票行为：

（一）为他人、为自己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二）让他人为自己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三）介绍他人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第三十五条 违反本办法的规定虚开发票的，由税务机关没收违法所得；虚开金额在1万元以下的，可以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虚开金额超过1万元的，并处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非法代开发票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9号）

第六十三条规定，纳税人采取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账簿、记账凭证，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等方式进行偷税、漏税的，税务机关有权责令其改正，并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以相应罚款。 此外，如果因为发票虚开导致国家税款被骗，还会涉及到刑事责任的问题。

4.1.5 进项发票激增

指标描述：企业本年进项发票较上年同期或近两个年度环比增长过快，可能存在虚抵进项、接受虚开发票或人为调节税负的风险。此类异常容易引发税务关注，建议核查采购业务真实性，确保发票合规，防范税务风险。

中风险

企业进项发票较上年同期或上月增速过快，应先核实激增期间采购业务是否真实，核查合同、入库单、付款记录等资料。分析激增原因，若因业务拓展合理采购，需确保相关业务流程规范。准备好合同协议、付款凭证、物流信息等相关业务证明材料，以规避可能引发的税务风险。

月份	进项发票金额	本年较上年同期增加	较上月增加
2025-01	2,***,***.76	—	—
2025-02	418,***.37	—	-1,715,***.39
2025-03	101,***.91	—	-316,***.46
2025-04	231,***.38	—	130,***.47
2025-05	380,***.92	—	148,***.54

月份	进项发票金额	本年较上年同期增加	较上月增加
2025-06	53,***.88	—	-327,***.04
2025-07	271,***.40	—	217,***.52
2025-08	87,***.91	—	-183,***.49
2025-09	146,***.23	—	58,***.32
2025-10	108,***.71	—	-37,***.52
2025-11	56,***.05	—	-51,***.66
2025-12	75,***.43	—	18,***.38
2026-01	130,***.88	-2,003,***.88	55,***45
2026-02	187,***.27	-230,***.10	57,***.39
2026-03	66,***.65	-35,***.26	-121,***.62
2026-04	173,***.41	-58,***.97	107,***.76
2026-05	652,***.98	272,***.06	479,***.57
2026-06	1,1***0 6.51	1,1**,₹72.63	514,***.53
2026-07	1,8****47.52	1,6**,570.12	728,***.01

政策法规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务院令第587号 ）

第二十一条 开具发票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顺序、栏目，全部联次一次性如实开具，开具纸质发票应当加盖发票专用章。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有下列虚开发票行为：

（一）为他人、为自己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二）让他人为自己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三）介绍他人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9号）

第六十三条 纳税人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帐簿、记帐凭证，或者在帐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是偷税。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六十四条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编造虚假计税依据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纳税人不进行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

三、《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凭证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8号 ）

第十二条 企业取得私自印制、伪造、变造、作废、开票方非法取得、虚开、填写不规范等不符合规定的发票（以下简称“不合规发票”），以及取得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的其他外部凭证（以下简称“不合规其他外部凭证”），不得作为税前扣除凭证。

4.1.6 红冲发票

指标描述：近12个月内企业某月开具红字发票占比过高，若企业频繁红冲发票，或是大额红冲后又重开相似内容发票，可能存在利用红冲调整收入、利润，隐匿真实经营状况的嫌疑，易引发税务机关关注，导致税务稽查风险，建议规范开票流程，确保业务真实性。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蓝字销项发票金额	红字发票金额	红字发票占比
2025-07	22,***.35	—	0.00%
2025-08	1,592,***.93	-221,***.82	1***%

时间	蓝字销项发票金额	红字发票金额	红字发票占比
2025-09	633,***.31	-221,***.82	3***%
2025-10	605,***.36	-302,***.18	5***%
2025-11	18,***.86	—	0***%
2025-12	154,***.60	—	0***%
2026-01	97,***.38	-48,***.69	5***%
2026-02	591,***.44	-48,***.69	8***%
2026-03	13,***.38	-13,***.38	1***%
2026-04	521,***.42	-28,***.89	5***%
2026-05	1,342,***.09	—	0***%
2026-06	3,414,***.02	—	0***%

4.1.7 作废发票

指标描述：近12个月内企业某月作废发票占比过高，企业频繁作废发票的行为，可能暗示企业存在开票错误、人为调节收入或虚开发票的风险。频繁作废易引发税务关注，建议规范开票流程，确保业务真实性，避免税务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蓝字销项发票金额	作废发票金额	作废发票占比
2025-07	22,***.35	—	0.00%
2025-08	1,592,***.93	—	0.00%
2025-09	633,***.31	—	0.00%
2025-10	605,***.36	—	0.00%

时间	蓝字销项发票金额	作废发票金额	作废发票占比
2025-11	18,***.86	—	0.00%
2025-12	154,***.60	—	0.00%
2026-01	97,***.38	—	0.00%
2026-02	591,***.44	—	0.00%
2026-03	13,***.38	—	0.00%
2026-04	521,***.42	—	0.00%
2026-05	1,342,***.09	—	0.00%
2026-06	3,414,***.02	—	0.00%

4.1.8 进项发票开票信息有误风险

指标描述：公司取得的发票存在单位名称有误的情形 ，发票信息不合规会影响增值税进项抵扣 、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发票信息不对的需及时换票，避免给企业带来税务风险。

高风险

取得的发票信息有误，影响企业所得税前扣除和进项抵扣，取得发票时需核对票面信息，若企业名称有变更，开票日期在企业变更名称之前，取得原企业名称发票一般是没有问题的，但变更后，取得原企业名称发票，是不合规的，建议退回重新开具发票。此指标未考虑发票入账状态，若已退回发票可忽略提醒。

月份	发票代码	发票号码	数电发票号码
2026-07	--	--	26**********41
2026-07	--	--	26**********41
2026-07	--	--	26**********47
2026-07	--	--	26**********55
2026-07	--	--	26**********63
2026-07	--	--	26**********66

月份	发票代码	发票号码	数电发票号码
2026-07	--	--	26****************68
2026-07	--	--	26****************69
2026-07	--	--	26****************81
2026-07	--	--	26****************41

政策法规

《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凭证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8号）

第十二条 企业取得私自印制、伪造、变造、作废、开票方非法取得、虚开、填写不规范等不符合规定的发票（以下简称“不合规发票”），以及取得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的其他外部凭证（以下简称“不合规其他外部凭证”），不得作为税前扣除凭证。

4.1.9 采销两头在外

指标描述：企业近12个月内销售和采购业务中外地交易占比过高，可能存在虚开发票、虚列成本费用的风险。通常情况下，企业业务分布应与其经营模式、客户和供应商地域范围相匹配。若外地交易占比异常偏高，可能存在通过虚假交易虚增成本、虚开发票以逃避税款的行为，容易引发税务风险。建议核查外地交易的真实性，确保合规经营。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区域名称	销售比例(%)	销售金额	采购比例(%)	采购金额
广东省	1***%	1,236,***.17	4***%	1,301,***.17
浙江省	0.00%	0.00	1***%	51,***.41
北京市	0.00%	0.00	3***%	102,***.85
安徽省	0.00%	0.00	2***%	72,***.88
天津市	0.00%	0.00	1***%	41,***.88
福建省	0.00%	0.00	7***%	218,***.66
河北省	0.00%	0.00	0***%	22,***.92

区域名称	销售比例(%)	销售金额	采购比例(%)	采购金额
江西省	0.00%	0.00	0***%	3,***.40
山西省	0.00%	0.00	0.00%	2***
山东省	0.00%	0.00	5***%	175,***.63
陕西省	0.00%	0.00	0.00%	3***
四川省	6***%	5,024,***.69	7***%	222,***.44
河南省	0.00%	0.00	2***%	62,***.50
湖北省	0.00%	0.00	12***%	379,***.57
上海市	0.00%	0.00	8***%	259,***.68
江苏省	22***%	1,860,***.81	3***%	105,***.54
湖南省	0.00%	0.00	2***%	86,***.77
辽宁省	0.00%	0.00	0.00%	8***3
广西壮族自治区	0.00%	0.00	0.00%	1***4
重庆市	0.00%	0.00	0.***%	3,***.09
海南省	0.00%	0.00	0.***%	6***.95
甘肃省	0.00%	0.00	0***%	5,***.24
贵州省	0.00%	0.00	0.***%	6***19
其他	--	0.00	--	6,***.61

4.1.10 近12个月互开发票风险

指标描述：企业近12个月与上下游企业之间互开发票且金额较大，可能存在虚开发票、循环开票或人为调节收入的嫌疑。此类行为容易引发税务关注，建议核查业务真实性，确保交易合规，防范税务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互开企业名称（TOP5）	销项发票金额	进项发票金额
深圳市******公司	75,***.70	12,***.69
成都***有限公司	9,***.64	8***.67

4.1.11 进项品目存在敏感品目

指标描述：企业进项发票中包含税务重点关注的高风险品目，可能存在虚开发票、虚假抵扣或违规操作的风险。此类行为容易引发税务风险，导致进项转出、补缴税款及滞纳金。建议核查业务真实性，确保合规经营。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品目（TOP5）	进项发票金额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镀锌角铁	339,***.83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镀锌角钢	48,***.31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C型钢	28,***.40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5号镀锌槽钢	16,***.18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镀锌槽钢	3,***.58
合计	436,***.30

4.1.12 取得服务费发票占比过高风险

指标描述：企业取得的服务费发票占进项发票比例较高，可能存在虚增成本费用，少缴所得税等风险，请核实取得服务费发票的原因，确保业务真实性。

无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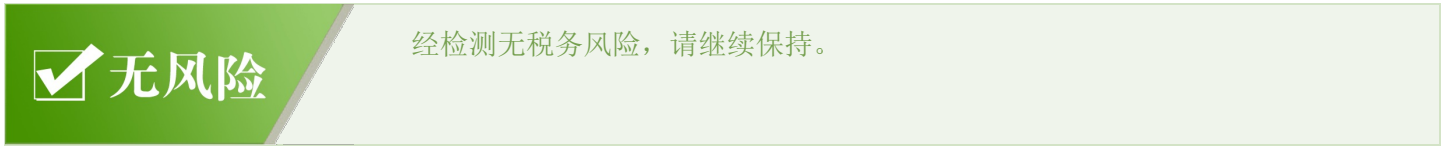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服务费发票累计金额	全部进项发票累计金额	服务费发票占比（%）

时间	服务费发票累计金额	全部进项发票累计金额	服务费发票占比（%）
2024年	236***9.94	60***5.18	3***%
2025年	131***5.09	406***9.95	3***%
2026年	56***4.38	237***2.70	2***1%

4.1.13 普票开具激增

指标描述：企业普通发票开具金额较上期增幅异常，可能存在虚开发票风险，需关注相关业务的真实性与合理性。



时间	2024年普票开具金额	2025年普票开具金额	2026年普票开具金额
1月	324,***.33	-	-
2月	-	-	-
3月	-	-	-
4月	122,***.41	-	-
5月	201,***.68	-	-
6月	-	7,***.12	-
7月	-	-	-
8月	-	-	-
9月	1,***.00	-	-
10月	-	-	-
11月	-	-	-
12月	-	-	-

时间	2024年普票开具金额	2025年普票开具金额	2026年普票开具金额
合计	650,***.42	7,***.12	0.00

4.1.14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承租不动产（适用纸票）

指标描述：企业近三个年度取得了不动产租赁发票，发票备注栏未按照政策规定填写不动产的详细地址，可能导致企业所得税前扣除、进项抵扣等存在纳税风险。

低风险

企业租赁了不动产，取得的租赁发票备注栏应注明不动产的详细地址，可以参考示例填写：*省*市*区*大厦*层*室，请检查填写是否规范；若企业未发生租赁不动产业务，请检查税收分类编码选择是否有误，开具不对的建议退回发票重新开具。

时间	发票代码	发票号码
2024-01	44*******0	3******8
2024-02	44*******0	3******0

政策法规

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税收征收管理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23号）

第四条 第五款 出租不动产，纳税人自行开具或者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发票时，应在备注栏注明不动产的详细地址。

二、《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凭证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8号）

第十二条 企业取得私自印制、伪造、变造、作废、开票方非法取得、虚开、填写不规范等不符合规定的发票（以下简称“不合规发票”），以及取得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的其他外部凭证（以下简称“不合规其他外部凭证”），不得作为税前扣除凭证。

4.1.15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购进建筑服务（适用纸票）

指标描述：企业近三个年度取得建筑服务发票，备注栏未按照政策规定填写项目名称和项目地址，可能导致企业所得税前扣除、进项抵扣等存在纳税风险。

低风险

企业取得了“建筑服务”发票，应在备注栏注明建筑服务发生地县（市、区）名称及项目名称，可以参考示例：建筑服务发生地：**省**市**区**路**号；项目（工程）名称：XXXXXX，请检查填写是否规范；若企业取得的是红字发票，红字发票也属于增值税发票的范畴，也应按照规定填写备注栏。

时间	发票代码	发票号码
2024-01	0**********3	1*******0

政策法规

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税收征收管理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23号）

第四条第三款 提供建筑服务，纳税人自行开具或者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发票时，应在发票的备注栏注明建筑服务发生地县（市、区）名称及项目名称。

二、《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凭证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8号）

第十二条 企业取得私自印制、伪造、变造、作废、开票方非法取得、虚开、填写不规范等不符合规定的发票（以下简称“不合规发票”），以及取得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的其他外部凭证（以下简称“不合规其他外部凭证”），不得作为税前扣除凭证。

4.1.16 法定代表人名下企业互开发票

指标描述：企业法定代表人名下关联公司之间存在互开发票行为，且交易金额较大，存在虚构业务往来、人为调节应纳税额的涉税风险，建议进一步核实相关业务的真实性与合理性，并关注其是否存在虚开发票等违规行为。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关联方名称	2024年进项金额合计	2024年销项金额合计	2025年进项金额合计	2025年销项金额合计	2026年1—7月进项金额合计	2026年1—7月销项金额合计
深圳市***服务部（个体工商户）	-	-	-	-	-	-
合计	-	-	-	-	-	-

4.1.17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出租不动产（适用纸票）

指标描述：企业近三个年度开具了出租不动产发票，发票备注栏未按照政策规定填写不动产的详细地址，请根据实际业务，规范填写。

无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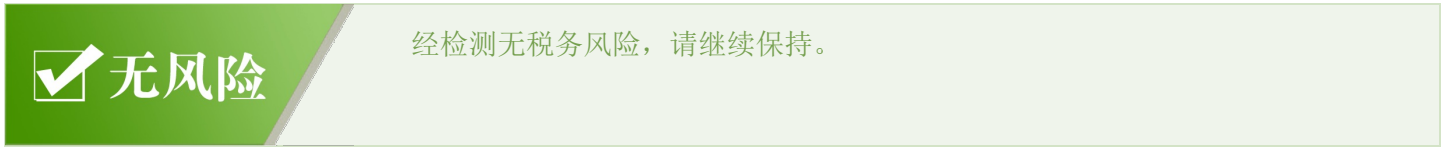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发票代码	发票号码

时间	发票代码	发票号码
暂无数据		

4.1.18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销售不动产（适用纸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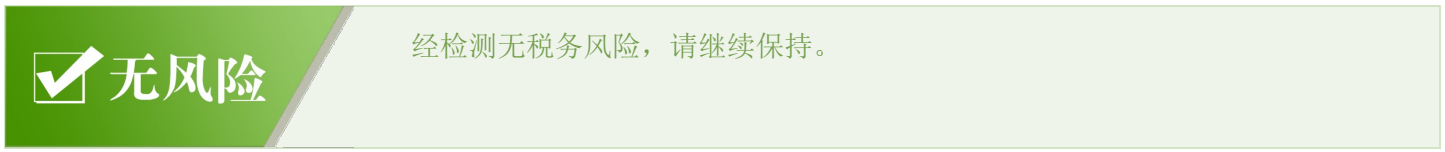
指标描述：企业近三个年度开具不动产销售发票，备注栏未按照政策规定填写不动产的详细地址，请根据实际业务，规范填写。



时间	发票代码	发票号码
暂无数据		

4.1.19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购进不动产（适用纸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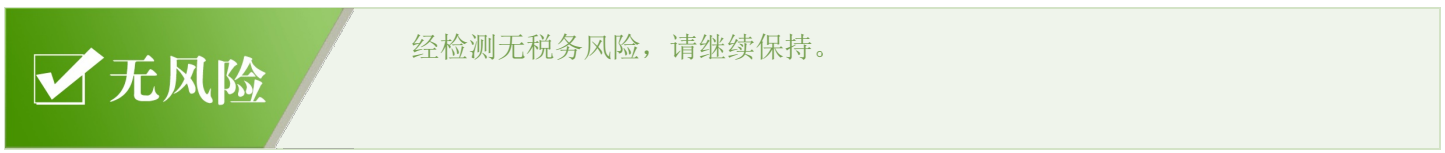
指标描述：企业近三个年度取得不动产销售发票，备注栏未按照政策规定填写不动产的详细地址，可能导致企业所得税前扣除、进项抵扣等存在纳税风险。



时间	发票代码	发票号码
暂无数据		

4.1.20 发票备注栏填写不规范风险-提供建筑服务（适用纸票）

指标描述：企业近三个年度开具建筑服务发票，备注栏未按照政策规定填写项目名称和项目地址，请根据实际业务，规范填写。



时间	发票代码	发票号码
暂无数据		

4.2 增值税风险

4.2.1 增值税税负率情况

增值税税负率=应纳税额/不含税销售额，相关部门通常会根据企业税负率判断企业经营是否合规，若企业税负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可能会引起关注，企业应及时关注增值税税负变化情况。

年份	增值税本年累计应纳税额	本年累计销售额	增值税税负率
2026年6月	147***.86	5841***.08	2.***%
2025年	210***.46	7320***.59	2.***%
2024年	331***.90	10214***.17	3.***%

4.2.2 有免税收入、简易计税销售额但进项税额转出不足

指标描述：企业近12个月存在免税收入、简易计税销售额，但进项税额转出不足。按规定，用于免税项目、简易计税项目的购进货物、劳务、服务等对应的进项税额不能抵扣，需做转出处理。若转出不足，会造成多抵扣进项税额，少缴增值税。建议及时核查免税及简易计税项目对应的进项税额，确保足额转出，防范税务风险。

中风险

用于简易计税方法计税项目、免征增值税项目的进项税额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若企业取得了增值税专用发票，勾选认证后，应做进项税额转出处理，取得普票或者已做不抵扣勾选的，不用再做转出处理；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动产兼用于一般计税和简易计税等项目的，其进项税额准予从销项税额中全额抵扣；非以上进项不能区分用于简易、免税项目还是一般项目的应按照一定比例分摊。

时间	简易征收销售额	免税销售额	进项税额转出额
2025-07	0.00	0.00	0.00
2025-08	92**₹9 .61	0.00	0.00
2025-09	411,***.49	0.00	0.00
2025-10	0.00	0.00	0.00
2025-11	18,***.86	0.00	0.00
2025-12	1****32.04	0.00	0.00

时间	简易征收销售额	免税销售额	进项税额转出额
2026-01	48,***.69	0.00	0.00
2026-02	43**5 3.98	0.00	0.00
2026-03	0.00	0.00	0.00
2026-04	29**8*.21	0.00	0.00
2026-05	12**4*5.04	0.00	0.00
2026-06	0.00	0.00	0.00

政策法规

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附件一 第二十七条 下列项目的进项税额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

（一）用于简易计税方法计税项目、免征增值税项目、集体福利或者个人消费的购进货物、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服务、无形资产和不动产。其中涉及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动产，仅指专用于上述项目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包括其他权益性无形资产）、不动产。

纳税人的交际应酬消费属于个人消费。

（二）非正常损失的购进货物，以及相关的加工修理修配劳务和交通运输服务。

（三）非正常损失的在产品、产成品所耗用的购进货物（不包括固定资产）、加工修理修配劳务和交通运输服务。

（四）非正常损失的不动产，以及该不动产所耗用的购进货物、设计服务和建筑服务。

（五）非正常损失的不动产在建工程所耗用的购进货物、设计服务和建筑服务。

纳税人新建、改建、扩建、修缮、装饰不动产，均属于不动产在建工程。

（六）贷款服务、餐饮服务、居民日常服务和娱乐服务。

（七）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情形。

本条第（四）项、第（五）项所称货物，是指构成不动产实体的材料和设备，包括建筑装饰材料和给排水、采暖、卫生、通风、照明、通讯、煤气、消防、中央空调、电梯、电气、智能化楼宇设备及配套设施。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9号）

第六十三条 纳税人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帐簿、记帐凭证，或者在帐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是偷税。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六十四条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编造虚假计税依据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纳税人不进行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

4.2.3 增值税销售额小于应收账款增加额

指标描述：企业应收账款增加但增值税销售额未同步增长，可能存在少缴税款的风险。这种情况可能表明企业已确认收入但未开具发票，或存在收入延迟确认、隐匿收入的行为，导致增值税申报不实。建议核查应收账款增加的原因、增值税纳税义务是否发生，确保税务合规。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期初余额	增值税本年累计销售额

时间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期初余额	增值税本年累计销售额
2026年（截止到第二季度）	7,249,***.59	2,608,***.43	5,841,***.08

4.2.4 建筑企业销项发票税率疑点分析

指标描述：企业是建筑业，但企业其他服务类发票占比过高，或本年销项中建筑服务发票和其他服务发票比例配比，与进项中建筑服务发票和其他服务发票比例配比不一致，请核实企业实际业务，规范处理。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年份	建筑服务进项发票金额	现代服务等其他服务进项发票总金额	建筑服务销项发票金额	现代服务等其他服务销项发票总金额	全部销项发票总金额
2026年	18,***.88	549,***.50	5,766,***.38	75,***.70	5,841,***.08

4.2.5 农产品收购（销售）发票抵扣进项占比异常

指标描述：企业近一期增值税申报表中农产品收购（销售）发票进项抵扣税额较大，虚开农产品收购发票以多抵扣进项税额来少缴增值税是常见的税务违规手段，若业务存在异常，需及时进行纠正，确保合规经营。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农产品收购发票或者销售发票抵扣进项税额
2026年6月	0.00

4.2.6 免税销售额激增分析

指标描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免税销售额出现激增情况，如果企业兼营多种业务，既有免税项目又有应税项目，可能存在未分别核算免税销售额与应税销售额，将应税销售额混入免税销售额中申报，关注申报表的真实性、准确性。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2024年免税销售额	2025年免税销售额	2026年免税销售额

时间	2024年免税销售额	2025年免税销售额	2026年免税销售额
1月	0.00	0.00	0.00
2月	0.00	0.00	0.00
3月	0.00	0.00	0.00
4月	0.00	0.00	0.00
5月	0.00	0.00	0.00
6月	0.00	0.00	0.00
7月	0.00	0.00	-
8月	0.00	0.00	-
9月	0.00	0.00	-
10月	0.00	0.00	-
11月	0.00	0.00	-
12月	0.00	0.00	-

4.3 企业所得税风险

4.3.1 企业所得税贡献率情况

企业所得税贡献率是指企业应纳所得税额与营业收入的比率，体现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所得税的占比，与同地区同行业同期所得税贡献率相比，若低于平均值可能存在不计或少计销售(营业)收入、多列成本费用、扩大税前扣除范围等问题，需关注企业业务的真实性，以避免不必要的税务风险。

年份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	本年累计营业收入	特定业务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	企业所得税贡献率
2026年6月（预缴）	0.00	5841***.08	49***.82	0.00%
2025年（年报）	0.00	7320***.59	-	0.00%
2024年（年报）	0.00	10214***.17	-	0.00%

注：

1、应纳税额（预缴）:企业所得税A类月（季）度报表，12行应纳所得税额

2、营业收入（预缴）：企业所得税A类月（季）度报表，1行营业收入

3、特定业务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预缴）：企业所得税A类月（季）度报表，4行特定业务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

4、应纳税额（年报）：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A100000表，实际应纳所得税额

5、营业收入（年报）：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A100000表，营业收入

4.3.2 企业所得税税负率情况

企业所得税税负率是指企业某一时期应纳所得税额占同一时期利润总额的比例，既企业每赚取一定利润需要缴纳多少所得税，若低于同行业平均值可能存在不计或少计销售(营业)收入、多列成本费用、扩大税前扣除范围等问题，需关注企业业务的真实性，以避免不必要的税务风险。

年份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	本年累计利润总额	特定业务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	企业所得税税负率
2026年6月（预缴）	0.00	9***.77	49***.82	0.00%
2025年（年报）	0.00	-188***.95	-	0.00%
2024年（年报）	0.00	104***.67	-	0.00%

注：

1、应纳税额（预缴）:企业所得税A类月（季）度报表，12行应纳所得税额

2、利润总额（预缴）：企业所得税A类月（季）度报表，3行利润总额

3、特定业务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预缴）：企业所得税A类月（季）度报表，4行特定业务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

4、应纳税额（年报）：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A100000表，实际应纳所得税额

5、利润总额（年报）：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A100000表，利润总额

4.3.3 资产折旧填写异常（年报）

指标描述：A105080 表的折旧摊销是企业所有资产的合计数，而 A104000 表中的折旧摊销仅涵盖计入期间费用部分。正常情况下，A104000 表的折旧金额应小于 A105080 表。现在两个报表数据关系异常，可能存在数据填报错误。请检查两张表折旧摊销数据填写是否准确，避免因数据错误导致税务申报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A104000表 资产折旧摊销费	A105080表 本年折旧、摊销额合计

时间	A104000表 资产折旧摊销费	A105080表 本年折旧、摊销额合计
2023年	0.00	72***.57
2024年	60***.88	107***.57
2025年	-	133***.95

4.3.4 业务招待费填写不一致（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在A105000表中填写的业务招待费账载金额小于A104000表“期间费用”下的业务招待费金额，可能存在填报错误。根据填报规则，A105000表中的业务招待费账载金额应包含所有业务招待费支出，因此应大于或等于A104000表中的金额。建议企业核查两表数据，确保A105000表中的业务招待费账载金额完整、准确，避免因填报不一致引发税务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年份	期间费用表业务招待费合计	纳税调整表业务招待费账载金额
2023年	16***.00	16***.00
2024年	59***.72	59***.72
2025年	-	20***.47

4.3.5 资产损失未正常申报（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在A104000表中填写了资产损失的行次，但A105090表未填写数据，可能存在填报错误或遗漏。建议企业核查资产损失的具体情况，确保A105090表数据完整、准确填报，避免因填报不一致导致的税务风险。



企业发生资产损失，不管是否纳税调整都需要填写A105090表，结合企业实际业务漏填写的及时补填写，填写错行次的及时更正，确保报表填写准确、完整。

时间	A104000表财产损耗、盘亏及毁损损失合计	A105090表资产损失直接计入本年损益金额合计
2023年	58***.87	0.00
2024年	0.00	0.00

时间	A104000表财产损耗、盘亏及毁损损失合计	A105090表资产损失直接计入本年损益金额合计
2025年	-	-

政策法规

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4号）

附件：《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 2017年版)》部分表单及填报说明(2020年修订)

A105090《资产损失税前扣除及纳税调整明细表》填报说明

本表适用于发生资产损失税前扣除项目及纳税调整项目的纳税人填报。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9号）

第六十三条 纳税人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帐簿、记帐凭证，或者在帐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是偷税。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3.6 取得不征税发票金额过大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在经营过程中若取得的不征税发票金额较大，可能存在虚增成本费用、少缴企业所得税的税务风险。不征税发票属合法凭证，但若大量用于成本费用列支，可能引发税务机关对其业务真实性的怀疑，建议核实不征税发票取得原因，确保发票与实际业务相符，确保合规经营。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预付卡销售和充值进项发票金额
2024年	1***.30
2025年	4***.44

4.3.7 取得的咨询类发票占比过高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取得的咨询类发票金额偏高，可能存在虚开发票、虚假列支成本或人为调节利润的风险。容易引发税务关注。建议核查咨询业务真实性，确保合同、资金流与发票一致，防范税务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咨询服务进项发票金额	全部进项发票总金额
2024年	63***. 21	608***5. 18
2025年	92***. 67	4064***. 95

4.3.8 取得的会议类发票占比过高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取得的会议服务发票占比较高，可能存在虚增成本费用、少缴所得税的风险。建议企业核查会议服务发票的真实性及业务合理性，确保发票与实际业务相符，确保合规经营。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会议费进项发票金额	全部进项发票总金额
2024年	0. 0	6087***. 18
2025年	8***. 55	4064***. 95

4.3.9 营业收入小于存货减少额（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存货减少金额大于营业收入的金额，可能存在少记收入、少缴税款的风险。通常情况下，存货减少应与营业收入相匹配，若存货减少金额显著高于收入，可能表明企业存在收入确认不完整、隐匿收入等问题。建议企业核查存货减少与收入确认的实际情况，确保收入完整申报，避免因少记收入引发的税务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存货年初余额	存货年末余额	营业收入	视同销售收入
2023年	0. 00	37***4. 62	11472***. 92	-
2024年	376***. 62	63***. 87	10214***. 17	-
2025年	63***. 87	0. 00	7320***. 59	-

4.3.10 两税比对（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前三个年度所得税申报收入与增值税申报收入存在差异，可能存在少缴税款的风险。通常情况

下，两项申报收入应基本一致，若差异过大，可能表明企业在收入确认、税务处理上存在偏差。建议及时核对两项申报数据，排查差异原因，避免因申报不一致引发的税务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营业收入	营业外收入	视同销售收入	增值税本年累计销售额
2023年	11,472,***.92	1,***.54	-	11,472,***.92
2024年	10,214,***.17	103,***.62	-	10,214,***.17
2025年	7,320,***.59	8***.73	-	7,320,***.59

4.3.11 纳税调减异常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纳税调减金额较上年相比大幅上升，可能存在多调减项目或未按规定调整的风险，导致少缴企业所得税。建议企业核查实际业务，确保所有应调增项目均已按规定调整，避免因多调减导致的税务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纳税调整减少额	营业收入	营业外收入	投资收益
2023年	0.00	11472***.92	1***.54	0.00
2024年	0.00	10214***.17	103***.62	0.00
2025年	0.00	7320***.59	8***.73	0.00

4.3.12 纳税调增异常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纳税调增金额较上年相比大幅下降，可能存在少调增项目或未按规定调整的风险，导致少缴企业所得税。建议企业核查实际业务，确保所有应调增项目均已按规定调整，避免因少调增导致的税务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纳税调整增加额	营业收入	营业外收入	投资收益

时间	纳税调整增加额	营业收入	营业外收入	投资收益
2023年	18,***.74	11,472,***.92	1,***.54	0.00
2024年	23,***.89	10,214,***.17	103,***.62	0.00
2025年	10,***.36	7,320,***.59	8***.73	0.00

4.3.13 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发生纳税调增（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已在 A107012 表中填报研发加计扣除事项，却同时在 A105000 表中进行了纳税调增处理。鉴于企业存在研发支出，建议充分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需核查两表数据填报是否存在逻辑关系或填写错误。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本年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总额	其他项调增金额
2023年	877***.44	0.00
2024年	623***.80	0.00
2025年	663***.36	0.00

4.3.14 未取得发票的成本费用占比过高（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发生的成本费用未取得发票的占比较高，存在虚列成本费用的风险，需关注业务真实性、合理性。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成本费用本年累计金额	A105080表账载金额/折旧摊销本年合计金额	A105050表工资社保等合计金额	进项发票年度合计金额
2024年	10193***.92	107***.57	3931***.76	6087***.18
2025年	7493***.12	133***.95	4028***.36	4064***.95

4.3.15 企业没有车辆但存在大量加油费、过路费

指标描述：企业名下没有车辆，但企业却取得了大量加油费、过路费发票，存在虚列成本费用风险，请关注企业业务真实、合理性。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加油费、过路费进项合计金额	进项发票年度合计金额
2024年	40***.84	6087***.18
2025年	43***.62	4064***.95

4.3.16 企业所得税营业收入与利润表营业收入对比分析（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所得税年度申报表中的【营业收入】应按照会计口径填写，应与利润表年报中的【营业收入】一致，现两者不一致，请关注报表填写的准确性。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企业所得税年报营业收入本年金额	利润表年报营业收入本年累计金额
2023	11472***.92	11472***.92
2024	10214***.17	10214***.17
2025	7320***.59	7320***.59

4.3.17 企业所得税营业成本与利润表营业成本对比分析（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所得税年度申报表中的【营业成本】应按照会计口径填写，应与利润表年报中的【营业成本】一致，现两者不一致，请关注报表填写的准确性。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企业所得税年报营业成本本年金额	利润表年报营业成本本年累计金额

时间	企业所得税年报营业成本本年金额	利润表年报营业成本本年累计金额
2023	8338***.47	8338***.47
2024	8083***.09	8083***.09
2025	5254***.70	5254***.70

4.3.18 企业所得税利润总额与利润表利润总额对比分析（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所得税年度申报表中的【利润总额】应按照会计口径填写，应与利润表年报中的【利润总额】一致，现两者不一致，请关注报表填写的准确性。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企业所得税年报利润总额本年金额	利润表年报利润总额本年累计金额
2023	-448***.55	-448***.55
2024	104***.67	104***.67
2025	-188***.95	-188***.95

4.3.19 办公费对营业收入占比分析

指标描述：企业A104000表办公费占A100000表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可能存在虚列办公费的风险。办公费过高可能通过报销人为增加费用，以减少应纳税所得额，从而少缴企业所得税。建议企业核查办公费的真实性、合理性，确保费用支出与业务实际相符，确保合规经营。

中风险

企业办公费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建议审查办公费报销凭证，核实发票真伪，确认报销项目是否真实发生，对比过往年度办公费数据，分析费用占比较高原因，对于明显超出合理范围的支出重点排查。同时，梳理企业内部办公费报销流程，确保每一项办公费支出与实际业务紧密相关，从而规避税务风险，实现合规经营 。

时间	办公费	营业收入	办公费占营业收入比(%)
2023年	2****2.34	11****86.92	1**.8
2024年	101***.41	10214***.17	1.00

时间	办公费	营业收入	办公费占营业收入比(%)
2025年	-	7320***.59	-

政策法规

一、《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凭证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8号）

第十二条 企业取得私自印制、伪造、变造、作废、开票方非法取得、虚开、填写不规范等不符合规定的发票（以下简称“不合规发票”），以及取得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的其他外部凭证（以下简称“不合规其他外部凭证”），不得作为税前扣除凭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9号）

第六十三条 纳税人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帐簿、记帐凭证，或者在帐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是偷税。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3.20 差旅费对营业收入占比分析

指标描述：企业A104000表差旅费占A100000表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可能存在虚列差旅费的风险。差旅费过高可能通过虚报住宿费、餐费等人为增加费用，以减少应纳税所得额，从而少缴企业所得税。建议企业核查差旅费的真实性、合理性，确保费用支出与业务实际相符，确保合规经营。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差旅费	营业收入	差旅费占营业收入比(%)
2023年	35***.63	11472***.92	0.***
2024年	36***.93	10214***.17	0.***
2025年	-	7320***.59	-

4.3.21 营业成本大于营业收入（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营业成本高于营业收入，可能存在隐匿收入或虚列成本的情况，建议核实实际业务，关注其真实性与合理性。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营业收入本年累计	营业成本本年累计
2023	11472***.92	8338***.47
2024	10214***.17	8083***.09
2025	7320***.59	5254***.70

4.3.22 从业人数少但收入较多（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从业人数较少，从人员配置看可能难以支撑业务开展，却产生大额收入，这种员工配置与收入的不匹配存在虚开发票、业务真实性存疑的风险，需关注企业业务的合理性。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从业人数（季度平均值）	营业收入本年累计
2023	2***	11472***.92
2024	4***	10214***.17
2025	2***	7320***.59

4.3.23 企税年报营业收入与月（季）报营业收入不一致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中列示的营业收入金额，与月（季）预缴申报表中累计营业收入数据不一致时，请核实企业填报数据是否正确。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企业所得税年报营业收入本年金额	第四季度企税月（季）报营业收入本年累计金额
2023年	11472***.92	11472***.92
2024年	10214***.17	10214***.17

时间	企业所得税年报营业收入本年金额	第四季度企税月（季）报营业收入本年累计金额
2025年	7320***.59	7320***.59

4.3.24 企税年报营业成本与月（季）报营业成本不一致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中列示的营业成本金额，与月（季）预缴申报表中累计营业成本数据不一致时，请核实企业填报数据是否正确。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企业所得税年报营业成本本年金额	第四季度企税月（季）报营业成本本年累计金额
2023年	8338***.47	8338***.47
2024年	8083***.09	8083***.09
2025年	5254***.70	-

4.3.25 企税年报利润总额与月（季）报利润总额不一致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中列示的利润总额金额，与月（季）预缴申报表中累计利润总额数据不一致时，请核实企业填报数据是否正确。

中风险

正常情况下，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中的利润总额应当与月（季）预缴申报表的累计利润总额保持一致。若两者出现不一致的情况，可能会被质疑存在人为调整收入、成本、费用等。分析不一致的原因，属于合理原因的留存资料备查。

时间	企业所得税年报利润总额本年金额	第四季度企税月（季）报利润总额本年累计金额
2023年	-44***0.55	-66***9.67
2024年	10***3.67	-85**0.22
2025年	-188***.95	-

政策法规

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A类)》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3号）

第 3 行“利润总额”：填报纳税人截至本税款所属期末，按照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核算的本年累计利润总额。

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优化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5年第1号）

第18行“利润总额”：填报纳税人当期的利润总额。根据上述项目计算填报。

4.3.26 其他项纳税调减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在A105000表中填报的收入类调整项目应按照实际业务性质准确归类填写，若“其他”行次纳税调减金额占比较高，可能被视为调整项目不清晰的风险。建议企业核查收入类调整项目的具体内容，根据实际业务填写到对应行次。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年份	其他	纳税调减合计
2023	0.00	0.00
2024	0.00	0.00
2025	0.00	0.00

4.3.27 其他项纳税调增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在A105000表中填报的扣除类调整项目应按照实际业务性质准确归类填写，若“其他”行次纳税调增金额占比较高，可能被视为调整项目不清晰的风险。建议企业核查扣除类调整项目的具体内容，根据实际业务填写到对应行次。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年份	其他	纳税调增合计
2023	0.00	6***.00
2024	0.00	23***.89

年份	其他	纳税调增合计
2025	0.00	10***.36

4.3.28 销售费用其他项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在A104000表中填报的销售费用应按照实际支出性质准确归类填写，若“其他”行次占比过大，可能被视为费用归类不清晰或存在虚列费用的风险。建议企业核查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根据实际支出填写到对应行次。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年份	其他	销售费用合计
2023	0.00	0.00
2024	0.00	5***.00
2025	-	-

4.3.29 管理费用其他项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在A104000表中填报的管理费用应按照实际支出性质准确归类填写，若“其他”行次占比过大，可能被视为费用归类不清晰或存在虚列费用的风险。建议企业核查管理费用的具体构成，根据实际支出填写到对应行次。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年份	其他	管理费用合计
2023	183***.45	3532***.99
2024	96***.46	2105***.84
2025	-	-

4.3.30 财务费用其他项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在A104000表中填报的财务费用应按照实际支出性质准确归类填写，若“其他”行次占比过大，可能被视为费用归类不清晰或存在虚列费用的风险。建议企业核查财务费用的具体构成，根据实际支出填写到对应行次。

低风险

企业财务费用中 “其他项” 占财务费用合计的比例较高，需对企业各项支出项目展开核查。判断这些支出是否能归到 A104000 表的 1 至 24 行所列项目中。若确实不属于这 24 行范围内，填至 “其他” 行次。应留存好与该支出相关的资料，以便后续备查，确保财务费用列支清晰、合规。

年份	其他	财务费用合计
2023	5**9.20	5***.01
2024	0.00	4***.99
2025	-	-

政策法规

一、《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凭证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8号）

第四条 税前扣除凭证在管理中遵循真实性、合法性、关联性原则。真实性是指税前扣除凭证反映的经济业务真实，且支出已经实际发生；合法性是指税前扣除凭证的形式、来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关联性是指税前扣除凭证与其反映的支出相关联且有证明力。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9号）

第六十三条 纳税人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帐簿、记帐凭证，或者在帐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是偷税。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3.31 主营业务成本其他项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在A102010表中填报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按照实际支出性质准确归类填写，若“其他”行次占比过大，可能被视为归类不清晰或存在虚列支出的风险。建议企业核查主营业务成本的具体构成，根据实际业务填写到对应行次。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年份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年份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2023	0.00	8338***.47
2024	0.00	8083***.09
2025	-	-

4.3.32 其他业务成本其他项风险（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在A102010表中填报的其他业务成本应按照实际支出性质准确归类填写，若“其他”行次占比过大，可能被视为归类不清晰或存在虚列支出的风险。建议企业核查其他业务成本的具体构成，根据实际业务填写到对应行次。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年份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合计
2023	0.00	0.00
2024	0.00	0.00
2025	-	-

4.3.33 营业外支出其他项风险-一般企业（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在A102010表中填报的营业外支出应按照实际支出性质准确归类填写，若“其他”行次占比过大，可能被视为归类不清晰或存在虚列支出的风险。建议企业核查营业外支出的具体构成，根据实际支出填写到对应行次。



企业营业外支出中 “其他项” 占营业外支出合计的比例较高，需对企业各项支出项目展开核查。判断这些支出是否能归到 A102010表的17至25行所列项目中。若确实不属于这些行范围内，填至 “其他” 行次。应留存好与该支出相关的资料，以便后续备查，确保支出列支清晰、合规。

年份	其他	营业外支出合计
2023	11***.47	23***.21

年份	其他	营业外支出合计
2024	8***	8***
2025	-	-

政策法规

一、《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凭证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8号）

第四条 税前扣除凭证在管理中遵循真实性、合法性、关联性原则。真实性是指税前扣除凭证反映的经济业务真实，且支出已经实际发生；合法性是指税前扣除凭证的形式、来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关联性是指税前扣除凭证与其反映的支出相关联且有证明力。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9号）

第六十三条 纳税人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帐簿、记帐凭证，或者在帐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是偷税。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3.34 营业外收入其他项风险-一般企业（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在A101010表中填报的营业外收入应按照实际收入性质准确归类填写，若“其他”行次占比过大，可能被视为归类不清晰的风险。建议企业核查营业外收入的具体构成，根据实际收入填写到对应行次。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年份	其他	营业外收入合计
2023	1***.54	1***.54
2024	9***	103***.62
2025	-	-

4.3.35 有长期待摊费用但未填写A105080表（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资产负债表年报中有长期待摊费用，但企业未据实填写A105080表，请结合企业实际情况规范填写。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4.3.36 有固定资产但未填写A105080表（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资产负债表年报中有固定资产，但企业未据实填写A105080表，请结合企业实际情况规范填写。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资产负债表年报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
2023年	715***.66
2024年	768***.01
2025年	998***.55

4.3.37 有无形资产但未填写A105080表（年报）

指标描述：企业资产负债表年报中有无形资产，但企业未据实填写A105080表，请结合企业实际情况规范填写。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4.4 其他税务风险

4.4.1 印花税（建设工程合同）未申报风险

指标描述：企业提供或接受了建筑服务，建筑服务在印花税征收范围内，应按期申报“建设工程合同”印花税，请关注企业实际业务，据实申报。

高风险

根据印花税法规定，建设工程合同属于印花税征收范围，企业进销项发票中存在建筑服务发票，但未据实申报印花税，核实企业实际业务是否属于建设工程合同范围，若发票开具有误，不属于征收范围的可忽略提醒，结合企业实际业务，规范处理。

时间	建筑服务类进项发票累计金额	建筑服务类销项发票累计金额	建设工程合同计税依据合计
2024年	1244***.07	10214***.17	4884***.99
2025年	342***.35	7082***.38	10814***.74

政策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主席令13届第89号）

第一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第二条 本法所称应税凭证，是指本法所附《印花税税目税率表》列明的合同、产权转移书据和营业账簿。

附件 《印花税税目税率表》

税 目：建设工程合同，税率：价款的万分之三

4.4.2 印花税（租赁合同）未申报风险

指标描述：企业取得或开具了财产租赁发票，租赁合同属于印花税征收范围，应按期申报“租赁合同”印花税，请关注企业实际业务，据实申报。

高风险

根据印花税法规定，租赁合同属于印花税征收范围，企业进销项发票中存在租赁服务发票，但未据实申报印花税，核实企业实际业务是否属于租赁合同范围，若发票开具有误，不属于征收范围的可忽略提醒，结合企业实际业务，规范处理。

时间	租赁服务类进项发票累计金额	租赁服务类销项发票累计金额	租赁合同计税依据合计
2024年	595***.46	-	0.00
2025年	425***.50	-	0.00

政策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主席令13届第89号）

第一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第二条 本法所称应税凭证，是指本法所附《印花税税目税率表》列明的合同、产权转移书据和营业账簿。

附件 《印花税税目税率表》

税 目：租赁合同，税率： 租金的千分之一

4.4.3 印花税（买卖合同）未申报风险

指标描述：企业购进或销售了货物，动产买卖合同属于印花税征收范围，应按期申报“买卖合同”印花税，请关注企业实际业务，据实申报。注：与个人（含个体户）签订的动产买卖合同，企业不需要缴纳印花税。

高风险

根据印花税法规定，买卖合同属于印花税征收范围，检查企业发生的购销业务是否属于不征税范围，属于不征税范围的忽略提醒，若是免税业务，需要据实申报，选择减免代码享受优惠，结合企业实际业务，规范处理。

时间	货物类进项发票累计金额	货物类销项发票累计金额	买卖合同计税依据合计
2024年	3137***.61	-	0.00
2025年	1723***.98	-	1487***.86

政策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主席令13届第89号）

第一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第二条 本法所称应税凭证，是指本法所附《印花税税目税率表》列明的合同、产权转移书据和营业账簿。

附件 《印花税税目税率表》

税 目：买卖合同，税率：价款的万分之三

五、经营涉税风险

5.1 其他税务风险

5.1.1 企业取得跨省增值税普通发票占比较高

指标描述：企业取得跨省增值税普通发票占比较高，存在虚列成本费用的风险，请关注业务真实性、合理性。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增值税普通发票本年进项金额合计（除本省）	本年进项金额合计
2024年	840***. 72	6087***. 18
2025年	1508***. 17	4064***. 95
2026年1—7月	725***. 28	4272***. 22

5.2 申报真实性分析

5.2.1 增值税申报与销项发票金额不一致风险

指标描述：通常情况下，增值税申报收入应大于或等于销项发票金额，若企业出现申报收入小于销项发票金额的情况，需结合其实际业务，核查是否存在数据填报错误。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月份	2024年增值税销售额	2024年销项发票金额	2025年增值税销售额	2025年销项发票金额	2026年增值税销售额	2026年销项发票金额
1月	2985***. 72	2985***. 72	3968***. 00	3968***. 00	48***. 69	48***. 69
2月	93***. 64	93***. 64	0. 00	-	542***. 75	542***. 75
3月	86***. 89	86***. 89	416***. 84	415***. 50	0. 00	0. 00
4月	294***. 91	294***. 91	185***. 44	185***. 44	493***. 53	493***. 53
5月	1041***. 26	1041***. 26	260***. 70	260***. 70	1342***. 09	1342***. 09
6月	431***. 97	431***. 97	209***. 02	209***. 02	3414***. 02	3414***. 02
7月	307***. 73	307***. 73	22***. 35	22***. 35	-	-
8月	389***. 31	389***. 31	1370***. 11	1370***. 11	-	-
9月	404***. 59	404***. 59	411***. 49	411***. 49	-	-
10月	62***. 50	62***. 50	302***. 18	302***. 18	-	-

月份	2024年增值税销售额	2024年销项发票金额	2025年增值税销售额	2025年销项发票金额	2026年增值税销售额	2026年销项发票金额
11月	377***.88	377***.88	18***.86	18***.86	-	-
12月	3740***.77	3740***.77	154***.60	154***.60	-	-

5.2.2 两税比对

指标描述：企业当年所得税申报收入与增值税申报收入存在较大差异，可能存在少缴税款的风险。通常情况下，两项申报收入应基本一致，若差异过大，可能表明企业在收入确认、税务处理上存在偏差。建议及时核对两项申报数据，排查差异原因，避免因申报不一致引发的税务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营业收入本年累计	增值税本年累计销售额
2026（截止到第二季度）	5,841,***.08	5,841,***.08

5.2.3 从业人数少但收入较多

指标描述：企业从业人数较少可能面临开展业务的人员不足问题，却有大额收入，这种员工配置与收入不匹配的情况存在虚开发票、业务不真实的风险，需关注企业业务的合理性。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从业人数（季度平均值）	营业收入本年累计
2026年第二季度	3***	5841***.08

5.2.4 小型微利企业应纳税所得额在临界值

指标描述：作为小型微利企业，若当前应纳税所得额处于政策临界值，需警惕通过人为调整数据以享受优惠政策的潜在情况，需重点关注数据填报的真实性。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企税月（季）度预缴表第10行应纳税所得额
2026年第二季度	0.00

5.3 隐匿收入指标分析

5.3.1 营业收入小于存货减少额

指标描述：企业本年存货减少金额大于营业收入的金额，可能存在少记收入、少缴税款的风险。通常情况下，存货减少应与营业收入相匹配，若存货减少金额显著高于收入，可能表明企业存在收入确认不完整、隐匿收入等问题。建议企业核查存货减少与收入确认的实际情况，确保收入完整申报，避免因少记收入引发的税务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存货年初余额	存货年末余额	营业收入本年累计
2026年第二季度	0.00	0.00	5,841,***.08

5.3.2 营业收入与水电支出规模不匹配

指标描述：企业水电发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正常情况下，水电消耗与企业的经营活动规模存在一定的合理关联，水电费用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通常会维持在一个相对稳定的区间。当水电发票占比过高时，可能存在账外经营以及隐瞒部分经营收入的情况，请确保数据真实、合理，确保税务合规。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水电费支出本年合计金额	营业收入本年累计金额
2026-06	5,***.84	5,841,***.08

5.4 虚增成本费用指标分析

5.4.1 企业亏损异常

指标描述：企业收入呈现增长态势，却连续三年亏损，通常收入增长应带动利润提升，而持续亏损极有可能是虚列成本费用所致。企业应关注业务的真实、合理性，对成本费用的支出进行审查，确保经营合规。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年份	利润总额本年累计金额	营业收入本年累计金额
2023年	-448***.55	11472***.92
2024年	104***.67	10214***.17
2025年	-188***.95	7320***.59

5.4.2 取得零税额发票分析

指标描述：企业当年取得了较多的零税额进项发票，且占总进项发票比例较高，零税额发票通常适用于免税项目或不征税业务，可能被税务机关怀疑通过虚开发票虚增成本费用、减少应纳税所得额。建议核查零税额发票的真实性及业务合理性，确保发票与实际业务一致，避免因虚开发票引发的税务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0税额进项发票金额	全部进项发票价税合计
2026-01	—	136***.92
2026-02	7***0	210***.36
2026-03	-1,***.79	69***.63
2026-04	—	188***.01
2026-05	—	710***.13
2026-06	5***.80	1,289***.75
2026-07	1***.00	2,097***.00

5.4.3 取得不征税发票金额过大风险

指标描述：企业当年取得的不征税发票金额偏高，可能存在虚开发票、虚假列支成本费用，少缴企业所得税等风险。不征税发票用于特定的不征税项目，金额过大可能会引发税务机关关注，被质疑发票使用的合规性，建议核

查业务真实性，确保发票合规，防范税务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5.4.4 取得的咨询类发票占比过高风险

指标描述：企业当年取得的咨询类发票金额偏高，可能存在虚开发票、虚假列支成本或人为调节利润的风险。容易引发税务关注。建议核查咨询业务真实性，确保合同、资金流与发票一致，防范税务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咨询服务进项发票金额	全部进项发票总金额
2026-01	11***.75	130***.88
2026-02	—	187***.27
2026-03	—	66***.65
2026-04	—	173***.41
2026-05	26***.09	652***.98
2026-06	—	1,167***.51
2026-07	—	1,895***.52
合计	38***.84	4,272***.22

5.4.5 取得的会议类发票占比过高风险

指标描述：企业当年取得的会议服务发票占比较高，可能存在虚增成本费用、少缴所得税的风险。建议企业核查会议服务发票的真实性及业务合理性，确保发票与实际业务相符，确保合规经营。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会议费进项发票金额	全部进项发票总金额

时间	会议费进项发票金额	全部进项发票总金额
2026-01	—	130***. 88
2026-02	—	187***. 27
2026-03	—	66***. 65
2026-04	—	173***. 41
2026-05	—	652***. 98
2026-06	—	1, 167***. 51
2026-07	—	1, 895***. 52
合计	0. 00	4, 272***. 22

5. 4. 6 从个体户取得发票金额较大

指标描述：企业当年从个体户取得的发票占比较高，可能存在虚增成本费用的风险。个体户发票若大量用于成本费用列支，可能被税务机关怀疑通过虚开发票虚增成本、减少应纳税所得额。建议企业核查相关发票的真实性及业务合理性，确保发票与实际业务相符，确保合规经营。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从个体户取得发票价税合计	全部进项发票价税合计
2026-01	3***. 14	136***. 92
2026-02	4***. 00	210***. 36
2026-03	3***. 00	69***. 63
2026-04	30***. 55	188***. 01
2026-05	29***. 58	710***. 13
2026-06	62***. 78	1, 289***. 75

时间	从个体户取得发票价税合计	全部进项发票价税合计
2026-07	17***.07	2,097***.00
合计	151***.12	4,703***.80

5.4.7 销售费用分析

指标描述：企业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可能存在虚增销售费用的风险。销售费用过高可能通过虚报广告费、运输费等手段人为增加成本，以减少应纳税所得额，从而少缴企业所得税。建议企业核查销售费用的真实性、合理性，确保费用支出与业务实际相符，确保合规经营。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销售费用	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率(%)
2024年	5***.00	10,214***.17	0.00
2025年	28***.53	7,320***.59	0.***
2026年（截止到第二季度）	49***.82	5,841***.08	0.***

5.5 财务涉税风险

5.5.1 存货为负

指标描述：存货作为企业的一项重要资产，其余额不能小于零。若企业存货余额为负数，明显不符合常理。可能是存在货物已入库但未及时入账、发出商品记录错误或成本核算不准确等情况。请核实存货收发存各环节数据，确保存货余额数据填写准确，真实反映企业存货状况。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存货期末余额
2026-06	0.00

5.5.2 货币资金为负

指标描述：货币资金作为资产类项目，其期末余额理论上不可能为负。若企业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负数，显然不符合财务逻辑。请结合企业实际业务，查看是否存在重复记录支出、记账方向错误等情况，确保货币资金数据填写准确，真实反映企业资金状况，避免数据失真带来的潜在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2026-06	557***. 78

5.5.3 资产总额为负

指标描述：正常情况下，资产总额不应小于零，若企业资产总额为负数，这是不合常理的。请结合企业实际业务，检查资产类科目入账情况，确保资产总额数据填写准确，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资产总计期末余额
2026-06	11, 030***. 70

5.5.4 其他应收款挂账异常

指标描述：企业其他应收款挂账占比较高，若款项是无偿借给股东，依照相关规定，很可能会被认定为分红，企业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另外，当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小于零或对收入比值大幅下降时，可能存在隐匿收入的风险。请企业核查其他应收款挂账原因等，规避潜在经营风险

低风险

一般情况下其他应收款核算除赊销货款以外的应收款项，例如赔款、罚款、保证金等，金额一般不大。但企业其他应收款占流动资产较高，是否存在股东占用资金、无偿提供借款等情况，股东借款年末未归还的，需按照股息红利代扣代缴个税、视同销售缴纳增值税，结合企业实际业务规范处理。

年份	其他应收款	流动资产合计
2026年06月	1, 093***. 73	10, 440***. 67
2025年12月	96****1. 09	5****** 7. 57

年份	其他应收款	流动资产合计
2024年12月	953***. 72	6, 975***. 09

5.5.5 其他应付款挂账异常

指标描述：企业其他应付款挂账占负债比例较高，这种情况存在隐匿收入或虚列成本费用的潜在风险。此外，若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小于零，且款项是无偿借给股东，按照税收规定，这可能被视作分红，企业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请关注业务的真实性与合理性，核查其他应付款挂账原因等，规避潜在经营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年份	其他应付款	负债合计
2026年06月	543***. 93	8, 444***. 76
2025年12月	45***. 05	4, 887***. 17
2024年12月	152***. 29	6, 279***. 56

5.5.6 应收账款增加额占营业收入较高

指标描述：应收账款核算企业销售后未收回的货款，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说明销售的大部分货款没收回，影响企业资金的流动性，从而影响企业的正常经营，存在虚开发票，关联交易转移利润等问题，请关注企业业务的真实性。

中风险

企业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例较高，是否是行业特性，比如大型设备制造、工程建设等行业，项目周期长，导致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或者企业快速发展，为了吸引新客户、抢占市场份额，给予较为宽松的信用政策，从而导致应收账款增加，占比较高。企业应关注应收账款的合理性，属于合理情况的，企业应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以确保资金的正常流转和经营的稳定性。

时间	应收账款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年末余额	营业收入本年累计金额
2026-06	2, 608***. 43	7, 249***. 59	0. 00	0. 00	5, 841***. 08

政策法规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7号 ）

第二十一条 开具发票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顺序、栏目，全部联次一次性如实开具，开具纸质发票应当加盖发票专用章。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有下列虚开发票行为：

（一）为他人、为自己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二）让他人为自己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三）介绍他人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2024年修订）

第二十九条 《办法》第二十一条所称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是指具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一）未购销商品、未提供或者接受服务、未从事其他经营活动，而开具或取得发票；

（二）有购销商品、提供或者接受服务、从事其他经营活动，但开具或取得的发票载明的购买方、销售方、商品名称或经营项目、金额等与实际情况不符。

5.5.7 应付账款增加额占营业收入较高

指标描述：企业当期新增应付账款占销售收入比例较高，可能存在接受虚开发票、虚增成本费用等风险，请确保企业业务的真实、合理性。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应付账款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	应付票据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年末余额	营业收入本年累计金额
2026-06	1,958***.54	2,376***.29	0.00	0.00	5,841***.08

5.5.8 营业外收入偏高

指标描述：企业营业外收入金额偏高，可能存在隐瞒销售收入或经营不正常的情况。营业外收入通常包括非经营性收益（如政府补助、资产处置收益等），若金额过大或占比过高，可能被怀疑通过转移收入、虚列项目等方式隐匿实际销售收入。建议企业核查营业外收入的具体来源及业务真实性，确保收入分类准确，避免税务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营业外收入本年累计金额	营业收入本年累计金额
2026-06	4***.59	5,841***.08

5.5.9 营业外支出偏高

指标描述：当企业营业外支出偏高时，存在多列费用的可能。企业可能将一些不符合规定的支出或者不属于营业外支出范畴的费用，违规列支在此项目下，以此来减少应纳税所得额。建议企业核查营业外支出的具体事项及业务真实性，避免税务风险。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时间	营业外支出本年累计金额	营业收入本年累计金额
2026-06	4***.32	5,841***.08

5.5.10 销售费用率波动异常

指标描述：通常若企业经营业务未发生重大改变，销售费用率会保持相对稳定。但企业不同年度间销售费用率波动较大，这种异常情况可能预示着存在虚增费用、操控利润的风险。请梳理销售费用相关业务，确保合规经营。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项目	2025-12	2024-12	2023-12
营业收入	7,320***.59	10,214***.17	11,472***.92
销售费用	28***.53	5***.00	0.00
销售费用率(%)	0.***	0.00	0.00

5.5.11 营业利润率波动异常

指标描述：企业经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改变的情况下，营业利润率一般是相对稳定的，企业不同年度之间营业利润率波动较大，可能存在操控利润的风险，请确保企业业务的真实、合理性。

无风险 经检测无税务风险，请继续保持。

项目	2025-12	2024-12	2023-12
营业收入	7,320***.59	10,214***.17	11,472***.92

项目	2025-12	2024-12	2023-12
营业利润	-187***.51	1,***.45	-426***.88
营业利润率(%)	-2.***	0.***	-3.***

5.5.12 资产负债表本年期初金额与上年年末不一致

指标描述：企业近两个年度资产负债表季度报表中列示的年初余额，与对应上年度年度报表的期末余额存在不一致，请检查企业实际数据，不一致的应及时修改报表。

低风险

企业资产负债表年初余额应等于上年年末余额，若企业因为差错更正、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等原因，调整了账务处理，导致资产负债表年报金额有调整，次年已申报的季报应同步调整年初余额，建议企业结合企业实际业务，据实申报，应和上年年报期末余额保持一致。

报表项目	2025年年报期末余额	2026年第一季度年初余额	2026年第二季度年初余额	2024年年报期末余额	2025年第一季度年初余额	2025年第二季度年初余额	2025年第三季度年初余额	2025年第四季度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363***.45	363***.45	363***.45	10***00.63	10**500.63	1073***.63	1073***.63	1073***.63
应收账款	2608***.43	2608***.43	2608***.43	26***02.52	40**057.52	2673***.52	2673***.52	2673***.52
预付账款	1348***.60	1348***.60	1348***.60	88***6.35	88**86.35	881***.35	881***.35	881***.35
其中：原材料	0.00	0.00	0.00	0.00	63**7.87	0.00	63**7.87	6**0 .87
流动资产合计	5286***.57	5286***.57	5286***.57	564**22.09	69**077.09	5645***.09	5645***.09	5645***.09
资产合计	5965***.42	5965***.42	5965***.42	6****15.35	75**870.35	6228***.35	6228***.35	6228***.35
预收账款	2326***.78	2326***.78	2326***.78	85*** .17	218**58.17	857***.17	857***.17	857***.17
流动负债合计	4887***.17	4887***.17	4887***.17	49***13.56	62**668.56	4949***.56	4949***.56	4949***.56
负债合计	4887***.17	4887***.17	4887***.17	49**813.56	62***68.56	4949***.56	4949***.56	4949***.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65***.42	5965***.42	5965***.42	62***15.35	75**870.35	6228***.35	6228***.35	6228***.35

一、《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2014）

第十五条　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具有可比性。

同一企业不同时期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一致的会计政策，不得随意变更。确需变更的，应当在附注中说明。

不同企业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规定的会计政策，确保会计信息口径一致、相互可比。

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第十二条　当期财务报表的列报，至少应当提供所有列报项目上一个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以及与理解当期财务报表相关的说明，但其他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税局风险

6.1 本月进项红票

自本月1日起，您共获得1张红字发票，请您按照有关的规定办理后续业务。

序号	数电发票号	发票代码	发票号码	开票日期	销售方纳税人识别号	销售方纳税人名称	金额	税额	发票种类	备注
1	26**********16			2026-07-13	91**********31	九江***公司	-19***.48	-5***.52	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本月取得的增值税红字发票未作进项税额转出的涉税风险：根据《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法规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法规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6.2 上游风险企业信息

暂无风险

6.3 企业税收违法违章信息

暂无风险

6.4 企业稽查信息

暂无风险

6.5 企业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您的纳税信用评级从[2024]的[A]降为[2025]的[B]

政策法规

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信用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40号）

第十八条 纳税信用级别设A、B、C、D四级。A级纳税信用为年度评价指标得分90分以上的；B级纳税信用为年度评价指标得分70分以上不满90分的；C级纳税信用为年度评价指标得分40分以上不满70分的;D级纳税信用为年度评价指标得分不满40分或者直接判级确定的。

第十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纳税人，本评价年度不能评为A级：

（一）实际生产经营期不满3年的；

（二）上一评价年度纳税信用评价结果为D级的；

（三）非正常原因一个评价年度内增值税或营业税连续3个月或者累计6个月零申报、负申报的；

（四）不能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设置账簿，并根据合法、有效凭证核算，向税务机关提供准确税务资料的。

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信用评价指标和评价方式(试行)》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48号）

附件：纳税信用评价指标和评价方式（试行）

三、《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信用评价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8号）

第三条 增设M级纳税信用级别，纳税信用级别由A、B、C、D四级变更为A、B、M、C、D五级。

未发生《信用管理办法》第二十条所列失信行为的下列企业适用M级纳税信用：

（一）新设立企业。

（二）评价年度内无生产经营业务收入且年度评价指标得分70分以上的企业。

6.6 企业欠税信息

暂无风险

七、业务伙伴风险

7.1 主要客户信用风险

7.1.1 行政处罚信息

(1) 中国**公司

决定书文号		处罚名称	
法定代表人	谭***	处罚类别	罚款
处罚事由	2025年4月21日,我大队消防监督员在检查中发现中国**公司负责施工的南通**公司年产96万平方米多层板、HDI项目建筑高度大于24m、单体体积超过30000m3的在建工程,未设置临时室内消防给水系统。我大队制发了通州湾消限字〔2025〕第***号《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责令其限期整改。2025年6月25日到期复查,建筑高度大于24m、单体体积超过30000m3的在建工程,未设置临时室内消防给水系统,未整改,复查不合格。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五项之规定		
处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七项和《江苏省消防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对照表编号002-7较轻违法情形		
处罚机关	南通市****局	处罚决定日期	2025-08-26
处罚期限	2026-08-26	社会信用代码	
数据更新时间			

7.1.2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暂无风险

7.1.3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暂无风险

7.1.4 税收违法信息

暂无风险

7.1.5 欠税信息

(1) 淮安**公司

负责人姓名	汪**	欠税税种	城市维护建设税
欠税余额/合计	361.3	本次欠税时间	2023-12-16
经营地点	金湖县***		

负责人姓名	汪**	欠税税种	城市维护建设税
欠税余额/合计	9095.9	本次欠税时间	2023-09-16
经营地点	金湖县***		

负责人姓名	汪**	欠税税种	印花税
欠税余额/合计	9249.72	本次欠税时间	2023-10-24
经营地点	金湖县***		

负责人姓名	汪**	欠税税种	印花税
欠税余额/合计	34.93	本次欠税时间	2023-07-29
经营地点	金湖县***		

负责人姓名	汪**	欠税税种	城镇土地使用税
欠税余额/合计	6	本次欠税时间	2026-04-21
经营地点	金湖县***		

负责人姓名	汪**	欠税税种	房产税
欠税余额/合计	840	本次欠税时间	2026-04-21
经营地点	金湖县***		

负责人姓名	汪**	欠税税种	教育费附加
欠税余额/合计	216.78	本次欠税时间	2023-12-16
经营地点	金湖县***		

负责人姓名	汪**	欠税税种	地方教育附加
欠税余额/合计	2517.04	本次欠税时间	2023-11-16
经营地点	金湖县***		

负责人姓名	汪**	欠税税种	地方教育附加
欠税余额/合计	3638.36	本次欠税时间	2023-09-16
经营地点	金湖县***		

负责人姓名	汪**	欠税税种	地方教育附加
欠税余额/合计	12404.21	本次欠税时间	2023-08-16
经营地点	金湖县***		

7.1.6 税务稽查信息

暂无风险

7.1.7 失信被执行人

暂无风险

7.1.8 裁判文书

(1) 中国**公司

文书标题	某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某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案由	
案号	（2025）****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6-07-13	审判日期	2026-06-23
法院名称	乌鲁木齐***人民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文书标题	江苏某有限公司;中国某有限公司;厦门某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审民事裁定书	案由	
案号	（2026）***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6-04-16	审判日期	2026-03-12
法院名称	厦门市***人民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本案按江苏名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撤回起诉处理		

文书标题	保酚***公司;中国**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审民事裁定书	案由	
案号	（2025）***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5-12-30	审判日期	2025-02-26
法院名称	成都市***人民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本案按某某某有限公司撤回起诉处理		

文书标题	合肥***公司;中国**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二审民事裁定书	案由	
案号	（2025）***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5-12-24	审判日期	2025-06-16
法院名称	四川省***人民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本案按上诉人合肥某甲建材有限公司、中国某乙建设有限公司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文书标题	冶金***公司;中国**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审民事裁定书	案由	
案号	（2024）***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5-12-11	审判日期	2025-12-04
法院名称	合肥***人民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准许申请人某工程总公司撤诉 案件受理费50元，减半收取计25元，由申请人某工程总公司负担		

文书标题	中国**公司;重庆***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二审民事判决书	案由	
案号	（2025）***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5-12-10	审判日期	2025-10-31
法院名称	贵州***人民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审案件受理费10513元，由中国某有限公司承担		

文书标题	中国**公司;爱***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审民事裁定书	案由	
案号	（2025）***号之三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5-11-20	审判日期	2025-10-23
法院名称	盐城***法院	冻结金额	74808659.6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解除对被申请人某（盐城）有限公司名下银行存款74808659.6元的冻结或其他等值财产的冻结、冻结		

文书标题	重庆***公司;中国**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审民事裁定书	案由	
案号	（2024）***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5-11-17	审判日期	2024-12-20
法院名称	盐城****人民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冻结被申请人中国某有限公司价值120万财产或冻结、冻结等值的其他财产 财产保全申请费5000元，由申请人重庆某有限公司预交		

(2) 淮安**公司

文书标题	南通市某有限公司X某某;淮安某有限公司;Z某某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审民事判决书	案由	
案号	（2024）***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5-04-30	审判日期	2025-03-19
法院名称	郑州***人民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3) 深圳***公司

文书标题	深圳***公司、深圳***A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执行实施类执行裁定书	案由	其他
案号	（2017）***号	案件类型	执行案件
发布日期	2018-12-28	审判日期	2018-07-05
法院名称	广东省***人民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一、终结（2017）粤03执***号案件的执行 二、解除对被申请人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账号为40×××87账户的冻结 一方当事人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在执行中双方自愿达成的和解协议，对方当事人可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原生效法律文书		

文书标题	深圳***公司、深圳***A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执行实施类执行裁定书	案由	合同纠纷
案号	（2017）***号之一	案件类型	执行案件

发布日期	2018-12-28	审判日期	2018-07-05
法院名称	广东***人民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 一、终结（2017）粤03执***号案件的执行 二、解除对被申请人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账号为40×××87账户的冻结 一方当事人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在执行中双方自愿达成的和解协议，对方当事人可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原生效法律文书		

文书标题	L某某与C某某、深圳***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审民事裁定书	案由	合同纠纷
案号	（2021）***号之二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1-07-04	审判日期	2021-04-23
法院名称	深圳市***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准许申请人L某某撤回起诉本案案件受理费5551.93元、保全费4170元（均已由申请人预交），由申请人负担		

文书标题	C某某、新***A公司侵害商标权纠纷再审审查与审判监督民事裁定书	案由	知识产权权属侵权纠纷
案号	（2015）***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19-12-26	审判日期	2015-12-31
法院名称	广东省***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 驳回C某某的再审申请 文书尾部 审　判　长　　张**		

文书标题	04深圳***公司与爱***A公司侵害商标权纠纷二审民事判决书	案由	知识产权权属侵权纠纷
案号	（2016）粤***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17-10-25	审判日期	2016-12-22
法院名称	广东省***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本五案每案二审案件受理费175元，由上诉人深圳***公司负担

文书标题	03深圳***公司与爱***A公司侵害商标权纠纷二审民事判决书	案由	知识产权权属侵权纠纷
案号	（2016）粤***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17-10-25	审判日期	2016-12-22
法院名称	广东省**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本五案每案二审案件受理费175元，由上诉人深圳***公司负担		

文书标题	深圳***公司与爱***A公司侵害商标权纠纷二审民事判决书	案由	知识产权权属侵权纠纷
案号	（2016）***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17-10-25	审判日期	2016-12-22
法院名称	广东省***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本五案每案二审案件受理费175元，由上诉人深圳***公司负担		

文书标题	02深圳***公司与爱***A公司侵害商标权纠纷二审民事判决书	案由	知识产权权属侵权纠纷
案号	（2016）***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17-10-25	审判日期	2016-12-22
法院名称	广东省**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本五案每案二审案件受理费175元，由上诉人深圳***公司负担		

文书标题	05深圳***公司与爱***A公司侵害商标权纠纷二审民事判决书	案由	知识产权权属侵权纠纷

案号	（2016）***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17-10-25	审判日期	2016-12-22
法院名称	广东省***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本五案每案二审案件受理费175元，由上诉人深圳***公司负担		

(4) 惠***A公司

文书标题	惠***A公司、河南***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执行实施类执行裁定书	案由	其他
案号	（2020）豫**号之一	案件类型	执行案件
发布日期	2021-02-02	审判日期	2021-01-21
法院名称	河南省***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被申请人河南***公司负有继续向申请执行人惠***A公司履行债务的义务，被申请人自动履行完毕的，当事人应当及时告知本院 申请执行人发现本案具备执行条件的，可向本院或其他有管辖权的法院申请恢复执行，申请恢复执行不受申请执行时效期间的限制		

(5) 深圳B***公司

文书标题	深圳B***公司、深圳C***公司等合同纠纷首次执行执行裁定书	案由	其他
案号	（2022）粤***号之一	案件类型	执行案件
发布日期	2022-10-09	审判日期	2022-05-09
法院名称	深圳市***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申请执行人发现被申请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或者其他符合恢复执行的条件），可以申请恢复强制执行		

文书标题	深圳B***公司与深圳C***公司、上海湾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审民事判决书	案由	其他
案号	（2020）粤***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1-05-13	审判日期	2021-02-25
法院名称	深圳市***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文书标题	深圳B***公司与Z某某申请撤销仲裁裁决特别程序民事裁定书	案由	仲裁程序案件
案号	（2019）粤***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19-09-26	审判日期	2019-09-17
法院名称	广东省***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驳回深圳B***公司的申请 本案申请费400元，由申请人深圳B***公司负担		

7.1.9 被执行人

暂无风险

7.2 主要供应商信用风险

7.2.1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风险

7.2.2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暂无风险

7.2.3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暂无风险

7.2.4 税收违法信息

暂无风险

7.2.5 欠税信息

暂无风险

7.2.6 税务稽查信息

暂无风险

7.2.7 失信被执行人

暂无风险

7.2.8 裁判文书

(1) 深圳D***公司

文书标题	深圳D***公司与深圳E***公司、深圳F***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审民事裁定书	案由	合同纠纷
案号	（2020）粤***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0-11-19	审判日期	2020-08-22
法院名称	深圳市***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本案按申请人深圳D***公司撤回起诉处理		

(2) 厦门***公司

文书标题	厦门某有限公司;厦门市某有限公司;张某买卖合同纠纷一审民事判决书	案由	
案号	（2025）闽***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6-06-08	审判日期	2025-12-10
法院名称	厦门市***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文书标题	厦门某有限公司;泉州市某有限公司;K某某买卖合同纠纷一审民事裁定书	案由	
案号	（2026）闽***号之一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6-05-29	审判日期	2026-05-09
法院名称	厦门***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准予厦门某有限公司撤回起诉		

文书标题	某某公司、0某某买卖合同纠纷民事一审民事裁定书	案由	
案号	（2025）闽***号之一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5-09-05	审判日期	2025-08-12
法院名称	厦门***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准许某某公司撤诉 案件受理费50元，减半收取计25元，由某某公司负担		

(3) 青岛***公司

文书标题	青岛M某某工贸股份有限公司、M某某重工M某某（青岛）**公司首次执行执行通知书	案由	
案号	（2024）鲁***号	案件类型	执行案件
发布日期	2024-06-25	审判日期	2024-02-19
法院名称	胶州***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文书标题	青岛***公司、青岛B***公司等其他案由首次执行执行通知书	案由	

案号	（2023）鲁***号	案件类型	执行案件
发布日期	2023-05-30	审判日期	2023-05-25
法院名称	青岛市***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文书标题	D某某、某某空调机有限公司等服务合同纠纷民事一审民事裁定书	案由	
案号	（2022）粤***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4-06-20	审判日期	2022-12-01
法院名称	深圳***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准许申请人董某峰撤诉 案件受理费11991.56元，减半收取计5995.78元，由申请人董某峰负担		

文书标题	宁波***公司、安徽***公司等加工合同纠纷一审民事裁定书	案由	
案号	（2022）浙***号之一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3-06-01	审判日期	2023-05-25
法院名称	余姚市***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文书标题	青岛***公司、青岛B***公司等票据追索权纠纷民事一审民事判决书	案由	票据纠纷
案号	（2022）鲁***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3-03-18	审判日期	2023-01-12
法院名称	青岛***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文书标题	青岛***公司、青岛B***公司等票据追索权纠纷民事一审民事判决书	案由	票据纠纷
案号	（2022）鲁***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3-03-18	审判日期	2023-01-12
法院名称	青岛市***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文书标题	青岛***公司、青岛B***公司等票据追索权纠纷民事一审民事判决书	案由	票据纠纷
案号	（2022）鲁***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2-12-16	审判日期	2022-10-29
法院名称	青岛***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文书标题	L某某、青岛永春工贸股份有限公司等产品销售者责任纠纷民事一审民事判决书	案由	侵权责任纠纷
案号	（2021）鲁***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2-12-09	审判日期	2022-06-26
法院名称	胶州***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文书标题	青岛***公司、青岛B***公司等票据追索权纠纷民事一审民事裁定书	案由	票据纠纷
案号	（2022）鲁***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2-11-24	审判日期	2022-07-11

法院名称	青岛***法院	冻结金额	1800000.0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冻结被申请人青岛B***公司、被申请人福州***公司、被申请人深圳市***公司的银行存款人民币1800000元或冻结、冻结其他等值财产		

(4) 武汉***公司

文书标题	武汉***公司;郝***;陈***合同纠纷一审民事其他	案由	
案号	（2024）川***号	案件类型	民事案件
发布日期	2025-10-11	审判日期	2024-09-12
法院名称	成都***法院	冻结金额	
冻结详情	判决结果本案按武汉***有限公司撤诉处理 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4,293元，由武汉***公司负担		

7.2.9 被执行人

暂无风险



8.1 商标风险

8.1.1 商标统一性体检

8.1.1.1 商标被异议体检

暂无风险

8.1.1.2 商标被撤销体检

暂无风险

8.1.1.3 商标被驳回体检

暂无风险

8.1.1.4 商标被无效体检

暂无风险

8.1.1.5 申请人与主体企业名称不一致体检

暂无风险

8.1.2 商标到期时间体检

8.1.2.1 商标截止日期超期体检

暂无风险

8.2 专利风险

8.2.1 专利统一性体检

8.2.1.1 专利地址体检

专利名称	专利地址	企业地址
一种***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设备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 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 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 送管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专利名称	专利地址	企业地址
一种***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 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 送管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 送管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机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机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设备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设备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机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机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装 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片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专利名称	专利地址	企业地址
一种***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片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结构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结构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结构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装置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片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系统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吊装***系统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系统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吊装***系统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一种***系统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8.2.1.2 专利申请人体检

暂无风险

8.2.2 专利到期时间体检

8.2.2.1 实用新型专利到期时间体检

暂无风险

8.2.2.2 发明专利到期时间体检

暂无风险

8.2.2.3 外观设计专利到期时间体检

暂无风险

8.3 证照风险

8.3.1 证照统一性体检

8.3.1.1 作品著作权统一性体检

8.3.1.1.1 著作权人与主体企业名称不一致

暂无风险

8.3.1.2 软著统一性体检

8.3.1.2.1 著作权人与主体企业名称不一致

暂无风险

8.3.2 证照到期时间体检

8.3.2.1 资质证书截止日期超期体检

暂无风险

8.3.2.2 营业执照经营结束时间超期体检

暂无风险

8.3.2.3 行政许可截止日期超期体检

许可文件名称	许可文件编号	状态	有效期至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粤***号	无效	2026-05-25

九、工商监管

9.1 法人变更

暂无风险

9.2 其他变更

变更名称	变更类型	变更后内容	变更前内容	变更日期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主要人员	肖**：经理	肖**：总经理	2026-05-19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主要人员	肖**：董事		2026-05-19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主要人员		肖**：执行董事	2026-05-19
市场主体类型变更	企业类型变更	WZGS	GS	2026-05-19
市场主体类型变更	企业类型变更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026-05-19
市场主体类型变更	企业类型变更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有限责任公司	2024-01-09
其他事项备案	其他事项备案变更	胡***		2026-05-19
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注册资金变更	1020.5万人民币	1000万人民币	2026-05-19
章程备案	章程备案变更	2026-05-08	2023-12-14	2026-05-19

变更名称	变更类型	变更后内容	变更前内容	变更日期
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章程备案变更	2023-12-14	2019-04-23	2024-01-09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股东股权变更	***公司：出资额10.205（万元），比例1%，香港 香港***公司：出资额10.205（万元），比例1%，香港 深圳***公司：出资额1000.09（万元），比例98%	深圳***公司：出资额1000（万元），比例100%	2026-05-19
其他事项备案	股东股权变更	深圳***公司：企业法人，出资额1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肖**：自然人股东，出资额490（万元），出资比例49%，中国 黄**：自然人股东，出资额510（万元），出资比例51%，中国	2024-01-09

9.3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风险

9.4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暂无风险

9.5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暂无风险

十、司法诉讼

10.1 失信被执行人

暂无风险

10.2 裁判文书

暂无风险

10.3 被执行人

暂无风险

十一、涉税提醒

11.1 其他涉税提醒

11.1.1 印花税（建设工程合同）纳税提醒

企业提供或接受了建筑服务，建筑工程服务在印花税征收范围内，提醒您记得按期申报"建设工程合同"印花税，若已申报请忽略提醒。

政策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主席令13届第89号）

第一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第二条 本法所称应税凭证，是指本法所附《印花税税目税率表》列明的合同、产权转移书据和营业账簿。

附件 《印花税税目税率表》

税 目：建设工程合同，税率：价款的万分之三

11.1.2 印花税（买卖合同）纳税提醒

企业购进或销售了货物，动产买卖合同属于印花税征收范围，提醒您记得按期申报"买卖合同"印花税，若已申报请忽略提醒。注：与个人（含个体户）签订的动产买卖合同，企业不需要缴纳印花税。

政策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主席令13届第89号）

第一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第二条 本法所称应税凭证，是指本法所附《印花税税目税率表》列明的合同、产权转移书据和营业账簿。

附件 《印花税税目税率表》

税 目：买卖合同，税率：价款的万分之三

11.1.3 印花税（租赁合同）纳税提醒

企业取得或开具了财产租赁发票，租赁合同属于印花税征收范围，提醒您记得按期申报"租赁合同"印花税，若已申报请忽略提醒。

政策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主席令13届第89号）

第一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第二条 本法所称应税凭证，是指本法所附《印花税税目税率表》列明的合同、产权转移书据和营业账簿。

附件 《印花税税目税率表》

税 目：租赁合同，税率：租金的千分之一

十二、企业财务情况

12.1 基本财务情况

12.1.1 资产负债情况

关注企业近三年的资产负债情况，尤其是资金来源与资本结构的合理性。通过对资产负债表的细致研究，能够清晰掌握企业资金来源，包括权益资金和债务资金的占比及变化趋势。基于此，结合企业的经营特点和市场环境，权衡债务融资的成本与风险、权益融资的稀释效应等因素，合理设计最佳资本结构，以实现资金成本最小化、企业

价值最大化，增强企业财务稳定性与竞争力。

项目	2026-06	2025-12	2024-12	2023-12
资产总计	11,030,879.70	5,965,003.42	6,228,015.35	4,943,525.36
负债合计	8,444,766.76	4,887,366.17	4,949,813.56	3,784,612.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86,112.94	1,077,637.25	1,278,201.79	1,158,913.08

12.1.2 盈亏情况

纵观企业近三年的盈亏情况，分析企业收入、成本、净利润等变化情况，对产品销售金额、增长率、竞争环境等再做深层次的分析，及时掌握企业经营情况，也可以用来预测利润,控制成本达到企业经营预期。

项目	2026-06	2025-12	2024-12	2023-12
营业收入	5,841,523.08	7,320,783.59	10,214,716.17	11,472,586.92
营业成本	2,744,442.35	5,254,427.70	8,083,261.09	8,338,684.47
营业利润	1,517,270.77	-187,028.51	1,210.45	-426,487.88
利润总额	1,517,695.04	-188,119.95	104,203.67	-448,200.55
净利润	1,508,475.69	-200,146.20	90,017.78	-477,471.48

12.2 财务指标分析

12.2.1 偿债能力分析

偿债能力是衡量企业财务健康状况的关键指标。对企业而言，具备良好的支付现金能力和债务偿还能力，才能确保在到期债务来临时，有足够资金应对，维持正常运营。企业需密切关注偿债能力，合理规划资金，优化资本结构，保障自身健康生存与持续发展。

项目	2026-06	2025-12	2024-12	2023-12
营运资本	1,995,762.91	399,381.40	695,408.53	521,251.60
流动比率(%)	123.63	108.17	114.05	113.77

项目	2026-06	2025-12	2024-12	2023-12
现金比率(%)	6.60	7.44	21.69	11.45
资产负债率(%)	76.56	81.93	79.48	76.56
产权比率(%)	326.54	453.53	387.25	326.57
长期资本负债率(%)	0.00	0.00	0.00	0.00

各指标计算公式： 营运资本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现金比率 =货币资金/流动负债；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产权比率 =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长期资本负债率=长期负债/长期资本

12.2.2 营运能力分析

营运能力是企业的经营运行能力，即企业运用各项资产以赚取利润的能力，反映了企业对经济资源管理、运用的效率高低。企业可以通过对这些营运能力指标的分析，找出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如应收账款回收不及时、存货积压等，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加以改进，从而提高企业的经营效益和市场竞争力。

项目	2026-06	2025-12	2024-12	2023-12
总资产周转次数	0.69	1.20	1.83	2.64
总资产周转天数	528.99	304.17	199.45	138.26
总资产与销售收入比(%)	145.47	83.28	54.68	37.91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1.19	2.77	4.41	9.50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306.72	131.77	82.77	38.42
应收账款与销售收入比(%)	84.37	36.07	22.66	10.53
存货周转次数	—	166.52	36.76	44.27
存货周转天数	—	2.19	9.93	8.24
存货与销售收入比(%)	0.00	0.43	2.15	1.64

各指标计算公式： 总资产周转次数 =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平均数； 总资产周转天数 =365/总资产周转次数； 总资产与销售收入比 =资产总额平均数/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数；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365/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应收账款与销售收入比 =应收账款平均数/营业收入； 存货周转次数 =营业成本/存货平均数； 存货周转天数 =365/存货周转次数； 存货与销售收入比 =存货平均数/营业收入

12.2.3 盈利能力分析

盈利能力指企业在一定时期内获取利润的能力，是企业经营业绩和管理效能的集中体现，关乎企业的生存与发展。

项目	2026-06	2025-12	2024-12	2023-12
销售毛利率(%)	53.02	28.23	20.87	27.32
销售净利率(%)	25.82	-2.73	0.88	-4.16
总资产净利率(%)	17.75	-3.28	1.61	-10.98
权益净利率(%)	82.35	-16.99	7.39	-39.40
成本费用利润率(%)	35.10	-2.51	1.02	-3.77

各指标计算公式： 销售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销售净利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 总资产净利率 =净利润/资产总额平均数； 权益净利率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平均数；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

报告说明

经报告所涉主体授权同意，本报告由数智云鉴（下称“本平台”）提供、且仅提供给经报告所涉主体确认的特定主体使用。

本报告构成商业机密。未经报告所涉主体及数智云鉴同意，该等特定主体不得将本报告用于除上述授权目的之外的其他任何目的/用途；其他任何企业、机构或个人不得查看、保存、公布、泄露、提供、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信息，不得将本报告之任何内容/信息用于任何目的/用途。否则，数智云鉴保留采取一切法律手段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本报告知识产权归属于数智云鉴所有。未经数智云鉴同意，任何企业、机构或个人不得发表、修改、歪曲、篡改、发行、展示、改编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发或公开传播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将本报告之全部或部分用于营利或未经允许的其他任何用途。数智云鉴保留不同时期或由于某些原因，对企业风险检测报告的修改权、实时更新权、以及对企业信息异议的更正权。否则，数智云鉴保留采取一切法律手段追究其法律责 任的权利。

数智云鉴恪守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为报告所涉主体提供专业信用评估报告。除非特别声明，本报告信息未经复核，数智云鉴力求但不保证报告数据的准确性、时效性和完整性。在任何情况下，数智云鉴不对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法律责任，不承担由于因此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

强化财税合规意识，提升合规管理水平
防范经营风险，增强核心竞争力

中国中小企业国际合作协会
企业服务标准与合规分会（财税合规工作部）
推荐工具